



## 大会

第六十三届会议

正式记录

## 第三十七次全体会议

2008年11月3日星期一下午3时举行  
纽约

主席： 德斯科托·布罗克曼先生 . . . . . (尼加拉瓜)

因主席缺席，副主席贝克先生(所罗门群岛)主持会议。  
(f) 联合国同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的合作  
秘书长的报告(A/63/228)

下午3时10分开会。

(g) 联合国同欧洲委员会的合作

议程项目 114(续)

秘书长的报告(A/63/228)

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和其它组织的合作

决议草案(A/63/L. 12)

(a) 联合国同非洲联盟的合作

(h) 联合国同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的合作

秘书长的报告(A/63/228)

(i) 联合国同经济合作组织的合作

(b) 联合国同亚非法律协商组织的合作

秘书长的报告(A/63/228)

秘书长的报告(A/63/228)

(j) 联合国同欧亚经济共同体的合作

决议草案(A/63/L. 7)

秘书长的报告(A/63/228)

(c) 联合国同东南亚国家联盟的合作

决议草案(A/63/L. 13)

秘书长的报告(A/63/228)

(k) 联合国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的合作

(d) 联合国同黑海经济合作组织的合作

秘书长的报告(A/63/228)

秘书长的报告(A/63/228)

(l) 联合国同各国议会联盟的合作

决议草案(A/63/L. 9)

秘书长的报告(A/63/228)

(e) 联合国同加勒比共同体的合作

(m) 联合国同拉丁美洲经济体系的合作

秘书长的报告(A/63/228)

决议草案(A/63/L. 10)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C-154A)。更正将在届会结束后编成一份单一的更正印发。

08-58386 (C)



- (n) 联合国同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合作  
秘书长的报告 (A/63/228)
- (o) 联合国同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的合作  
秘书长的报告 (A/63/228)  
秘书长的说明 (A/63/155)
- (p) 联合国同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的合作
- (q) 联合国同美洲国家组织的合作
- (r) 联合国同伊斯兰会议组织的合作  
秘书长的报告 (A/63/228)
- (s) 联合国同太平洋岛屿论坛的合作  
秘书长的报告 (A/63/228)
- (t) 联合国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的合作  
秘书长的报告 (A/63/228)  
秘书长的说明 (A/63/156)  
决议草案 (A/63/L.11)
- (u) 联合国同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的合作  
秘书长的报告 (A/63/228)

**巴穆威奈先生** (泰国) (以英语发言): 我荣幸地代表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成员国: 文莱达鲁萨兰国, 柬埔寨, 印度尼西亚,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 马来西亚, 缅甸, 菲律宾, 新加坡, 泰国和越南发言。

当前, 我们看到区域主义在世界各地蓬勃发展。区域组织和安排在将各国汇集在一起和在所有共同关切和感兴趣的领域培养协商与合作的习惯方面, 现在比以往任何时候都发挥了更加关键的作用。东盟欢迎区域主义的蓬勃发展与加强, 因为我们认为, 区域主义是有效的全球多边主义的基石和支柱, 而联合国正体现了这种多边主义。

我们还看到联合国与区域组织之间的伙伴关系蓬勃发展。东盟欢迎联合国日益强调与世界各区域众多区域组织建立伙伴关系。在一个相互依存、全球化的世界里, 这种伙伴关系是一种真正的双赢关系。通过与区域组织协作, 联合国从它们对这些区域的挑战、关切、敏感问题及细微差别具有的深入而独特的了解中获益匪浅。与此同时, 区域组织将从联合国在广泛问题上具有的丰富的专门知识、最佳作法和网络中受益。

东盟致力于在东南亚继续推进联合国的崇高原则与宗旨。自于 1967 年创立后 40 多年来, 东盟已经成为促进区域和平与安全、加强经济一体化以及建立一个关爱和共享型社会共同体的一支稳定力量。通过东盟, 东南亚国家齐聚一堂, 就本区域共同关注的各种问题和平地互动。借助共同努力、建立共识的习惯, 东盟国家成功地将敌意化为友好。通过处理分歧并强调共同点, 东盟作为一个集团成功地克服了本区域面临的接连不断的挑战。但是东盟知道, 我们不能沾沾自喜。这就是为什么我们正见证东盟在东南亚复兴的原因。

在去年于新加坡举行的东盟首脑会议上, 东盟领导人抱着共同目标汇聚一堂, 即使东南亚成为一个更美好的地方, 使东盟成为一个更强大的组织, 以及确保东盟始终是促进国际和平、安全和繁荣的强大而有效的合作伙伴。

在新加坡首脑会议上, 东盟领导人向前迈出了具有胆识的一步, 签署了划时代的《东盟宪章》。《宪章》将提供一个法律和体制框架, 使东盟成为一个更加以规则为基础、以人为本、有效力及高效的组织。签署《东盟宪章》是东盟建设共同体进程中的一个重要里程碑, 这一进程的目标是到 2015 年将这个拥有 5 亿人口的区域变成一个东盟共同体。还必须指出, 通过签署《东盟宪章》, 东盟领导人承诺, 他们将遵守民主、法治和善政的原则, 尊重并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 同时承认友好与合作至关重要, 并遵守主权、平等、领土完整、不干涉、共识及求同存异等原则。今天,

东盟成员国正在为及时批准《东盟宪章》，以使其在 2008 年 12 月于泰国召开的第 14 届东盟首脑会议上生效而努力。

东盟与联合国的伙伴关系源远流长，并不断加强。1977 年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被指定为东盟的对话伙伴，从那时起，它一直就广泛的区域发展问题与东盟密切合作。2006 年，东盟获得大会观察员的地位。2007 年，东盟秘书长与联合国秘书长签署了关于东盟-联合国合作的谅解备忘录，以促进互惠基础上的广泛合作。

然而，直到 2008 年 5 月发生“纳尔吉斯”气旋，东盟与联合国之间伙伴关系的强度和活动才得到了真正的考验和证明。在应对这一自然灾害时，东盟严格遵循东盟方法，即在明确认识到本集团需要采取行动的同时，强调谅解、对话以及最重要的是，信任与信心。因此，今年 5 月，东盟各国外长建立了帮助“纳尔吉斯”气旋受害者的东盟人道主义工作队，在协调国际援助方面与联合国和缅甸密切合作。通过这一做法，东盟成功地搭建了一座经由联合国连接国际社会的外交桥梁。

显然，东盟牵头的协调机制以及随后在缅甸、东盟和联合国之间伙伴关系基础上设立的三方核心小组在确保及时、协调、系统及有效地运送和使用紧急人道主义救济物资、规划长期的恢复与重建努力方面发挥了关键作用。作为一种可适用于面临人道主义紧急情况的其它区域成功合作模式，这种伙伴关系受到了包括联合国在内的各方的欢迎。

我们决心要保持东盟与联合国之间伙伴关系的积极势头，并在此基础上再接再厉。今年 12 月将在泰国召开东盟-联合国第三届首脑会议。它将为东盟领导人、秘书长以及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的负责人建立东盟与联合国之间全面和全系统的伙伴关系提供一个良机。

东盟认为，在全球关注的关键领域，例如缓解当前全球金融危机的影响以及其它紧迫问题，如实现千

年发展目标、粮食和能源保障、环境治理和气候变化、加强灾害治理方面的全球与区域合作，以及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疟疾和禽流感等致命的传染病，东盟和联合国可在许多工作中受益于携手合作。

今年，东盟还将在本议程项目下提交一项关于联合国与东南亚国家联盟合作的两年一度的决议草案。该决议草案以关于该问题的最新决议(第 61/46 号决议)为基础，大会于 2006 年 12 月一致通过了该决议。决议草案含有关于过去两年中联合国与东盟之间合作的积极动态的最新情况。东盟希望，该决议草案将像过去一样，得到我们合作伙伴的大力支持。

东盟正经历着其发展演变中的一个激动人心的时刻。它正从一个由 10 个东盟国家组成的集团变成一个东盟共同体，从一群各不相同的市场和生产基地变成单一市场和单一生产基地，从一个具有 10 种不同身份的集团变成一个基于单一身份的共同体。

东盟坚信，只要本着东盟团结的精神，作为一个整体共同努力，我们就会成功地实现我们为自己设定的目标。东盟的成功也将是联合国的成功，因为一个更加强大、更有凝聚力和有效的东盟将是联合国更强大、更有效的合作伙伴。

**班克斯女士** (新西兰) (以英语发言)：我荣幸地代表设在纽约的太平洋岛屿论坛成员国：即澳大利亚，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斐济，瑙鲁，帕劳，巴布亚新几内亚，马绍尔群岛共和国，萨摩亚，所罗门群岛，汤加，图瓦卢，瓦努阿图和新西兰发言。

首先，我要感谢秘书长关于联合国与各区域组织和其它组织合作的报告(A/63/228)。近年来，联合国与太平洋岛屿论坛合作的势头有所增强，我们感到高兴的是，联合国在本论坛享有观察员地位。

我们鼓励论坛秘书处与联合国定期协商，也鼓励联合国参加太平洋岛屿论坛领导人的会议。

我们欢迎联合国各基金、方案和专门机构帮助太平洋岛屿处理和克服我们面临的日益增多的挑战，特别是到 2015 年实现千年发展目标。联合国“一体行

动”进程已经在太平洋区域开展。制定联合国太平洋次区域发展援助框架(涵盖 2008 年至 2012 年时期,并把联合国设在几个不同国家的 15 个机构汇集在一起),是向执行这种“一体行动”办法迈出的重要一步。

我们还需要密切合作,以确保全面、有效地执行《关于进一步执行巴巴多斯行动纲领的毛里求斯战略》和《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

全球金融、经济动荡和全球衰退威胁,对我们所有人都构成了巨大风险。像本区域一样的许多孤立的小型经济体特别脆弱。本论坛与联合国及其基金和方案接触,有助于探讨处理这些脆弱领域,加强国家和区域发展,从而增强本区域与国际社会接触的能力。

我们已经能指出一些与联合国开展宝贵合作的领域。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一直支持论坛的《太平洋计划》的执行工作,该计划是论坛各国合作的主要框架。我们也赞赏开发署和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在本区域为支持把千年发展目标纳入国家发展战略所做的工作。在灾害风险管理、人的安全、反腐败、私营部门发展及残疾问题等领域,也提供了其他援助。

根据《援助实效巴黎宣言》原则进行捐助方协调和提供援助,在本区域一直是越来越突出的焦点。太平洋领导人通过了《太平洋援助实效原则》,强调这项工作对我们所有人的重要性。我们欢迎开发署太平洋中心在本区域加强捐助方协调的工作,我们并期待在这方面继续与联合国各机构密切合作。

我们也感谢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在本区域为可持续发展所做的工作,并感谢它支持参与太平洋一系列环境方案的太平洋区域环境方案秘书处。儿童基金会的工作是亟需的,它以改善营养、儿童免疫、高质量的侧重于儿童的数据以及更好地编制预算为重点。我们也欢迎联合国各机构与太平洋区域组织彼此接触,协调我们防治艾滋病毒和性传染病的对策。

这些合作领域,以及许多其他未列举的合作领域,都很受重视,正如联合国近年来加强在本区域的存在所受到的极大重视一样。不过,我们确实认为,仍有余做更多更多的工作,特别是扩大联合国系统与太平洋岛屿论坛之间伙伴关系的影响。我们敦促在本区域运作的联合国各机构对照太平洋区域各机构的作用不断评估自己的作用与参与。关键是,我们都期望尽量采取合作行动,并避免重叠。

最后,我们要指出,太平洋岛屿论坛涵盖一个广大的岛国区域,而且本区域特别容易受气候变化影响。太平洋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在议程项目 107 下提出了一项题为“安全与气候变化”的决议草案(A/63/L.8)。我们鼓励所有会员国支持该决议草案。

**布塔吉拉先生(乌干达)(以英语发言):**我荣幸地代表伊斯兰会议组织纽约小组发言。我要感谢和赞扬秘书长提出关于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及其他组织的合作的全面、内容详尽的两年期报告(A/63/228)。我首先重申,伊斯兰会议组织致力于深化与联合国的合作。

我也要肯定 2008 年 7 月 8 日至 10 日在日内瓦举行的联合国和伊斯兰会议组织之间合作问题两年一次大会取得的成功结果。秘书长的报告抓住了这次会议的一些重要成果。我今天也要凸显其中一些成果,因为值得将其列入即将通过的有关伊斯兰会议组织-联合国合作问题的决议。

第一,该报告列举了两组织通过秘书长级别的定期会晤,并通过其他关键行为者,包括伊拉克国际契约问题特别顾问、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执行主任以及所有科威特国民和第三国国民遣返或其遗体送回问题高级别协调员的协商,在促进务实合作和建立互补性方面做出的努力。

第二,该报告提请人们注意 2007 年 11 月举行的、并由两个组织与突尼斯政府合作协调的恐怖主义问题国际会议。会上富有成效地交换了意见。与会者消除了对伊斯兰教的误解,确定社会、文化、伦理道德

和意识形态领域为恐怖主义分子所利用的“软肋”，并提出了使这些领域不大容易为恐怖分子所利用的解决办法。

第三，该报告注意到，联合国系统和伊斯兰会议组织及其专门机构代表7月在日内瓦举行了会议，审查各个领域中的合作，包括科学、技术、贸易、发展、千年发展目标的落实情况、难民、人力资源开发、粮食保障、农业、环境、卫生、人口、艺术、手工艺以及文化遗产的宣传。双方都同意改善后续机构，指定协调中心，并交换擅长处理共同感兴趣领域的官员名单。

第四，该报告注意到，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一直在与伊斯兰会议组织开展对话，争取影响伊斯兰国家的非政府组织和其他人道主义行为者；而且儿童基金会一直在探索如何发展同伊斯兰会议组织的伙伴关系并使这种伙伴关系正规化，包括与千年发展目标相关联的具体倡议，作为《伊斯兰会议组织十年行动纲领》的一部分。

我赞扬秘书长强调上述发展，敦促在执行商定活动和方案方面采取后续行动。

现在谨提醒大家注意其他几个有关伊斯兰会议组织-联合国之间合作的同等重要问题、承诺和决定，它们没有出现在秘书长的报告中，但也需要采取后续行动和加以落实。

第一，大会承认伊斯兰会议组织仍然是联合国维持和平与安全及促进全球和平文化的重要伙伴，而且双方同意在预防冲突、维持和平和建设和平方面继续合作。

第二，联合国提出，把由联合国组办并为联合国组办的预防冲突、谈判、调解和选举等领域的研讨会及其他培训机会告知伊斯兰会议组织，并邀请伊斯兰会议组织参加。

第三是两个组织，根据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特别是第242(1967)号、第338(1973)号和第1515(2003)号决议、大会第194(III)号决议、阿拉伯和平倡议、

路线图及安纳波利斯大会的承诺，努力推动和促进中东和平进程。这些努力应当得到承认，各个领域为这个目标服务的组织间合作应受到鼓励。

第四，伊斯兰会议组织的提议，即增进两个秘书处除目前两年期安排外的互动，包括定期审查合作，应当通过适当的后续指示予以认可。

第五，伊斯兰会议组织秘书处与联合国不同文明联盟的密切合作，推进对话和文化之间的理解，包括秘书长参加伊斯兰会议组织首脑会议，邀请联盟参加伊斯兰会议组织所有重大会议，伊斯兰会议组织秘书长与秘书长不同文明联盟高级代表之间举行会晤，以使两个组织之间的合作制度化，并最终确定两个组织之间的谅解备忘录。

第六，伊斯兰会议组织同联合国及其专门机构之间在人道主义事务上的多方面合作，这应当受到欢迎。需要进行更加积极主动的接触，最终促成落实能力建设、紧急援助及战略伙伴关系等方面的具体方案。

第七，两个组织应加强在成员国消除贫困斗争中的合作，以促进可持续发展，实现千年发展目标。

最后，2008年9月26日在联合国这里举行的伊斯兰会议成员国外交部长年度协调会议决定，2009年庆祝伊斯兰会议组织四十周年，介绍有关伊斯兰会议组织不同方面的国家和国际方案，凸显伊斯兰会议组织的活动、演变及改革。伊斯兰会议组织期待着与联合国合作举办这次庆祝活动。

我最后要强调，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及其他组织之间的合作，可以在实现国际和平与繁荣，包括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方面发挥极为重要的作用。不过，我们的方法必须务实、全面，以确保商定的活动得以开展。这就要求广大国际社会全力支持实现这个目标。伊斯兰会议组织联合国小组将在议程项目114——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及其他组织的合作——下提出一项决议草案，我们期望得到我们的所有伙伴的全力支持。



**丘尔金先生** (俄罗斯联邦) (以俄语发言): 集体办法是有效克服暂时威胁与挑战的关键, 而制订集体办法, 则需要《联合国宪章》特别是第八章的坚实基础, 逐步加强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及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联合国和各区域组织旨在和谐互补, 并利用各自的特殊相对优势。关于联合国, 这首先意味着会员的普遍性、活动领域的普遍性以及公认的合法性。反过来说, 各区域组织常常更了解当地情况, 拥有更适当的设备, 以及有自己的筹资来源。保持联合国及其安全理事会的优势, 同时实行明确分工, 就有可能在国际社会中提高处理危机的能力。

我们认为, 联合国秘书长与各区域组织领导人的定期会晤是极其重要的。联合国同其区域伙伴的合作议程变得越来越雄心勃勃, 并涉及多层面。除维持和平与建设和平目标外, 增加了遏制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扩散、打击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解决其他破坏稳定的跨界问题、打击毒品贩运和有组织犯罪, 以及协助解决世界各地各种复杂的社会经济问题。

俄罗斯联邦继续大力支持进一步加强联合国同集体安全条约组织、独立国家联合体(独联体)和欧亚经济共同体之间的多方面合作, 这种合作为解决区域和全球当代问题与挑战做出了重大贡献。我们欢迎这些区域机制与联合国之间早已建立的牢固联系, 并欢迎它们联合执行若干项目和方案。

本区域一体化进程越来越成熟, 越来越活跃, 也越来越吸引邻近区域的国家参加这种合作的法律、体制和金融基础正在牢固确立。在独联体、集体安全条约组织和欧亚经济共同体内, 系统而全面的互动正在开展, 包括在确保安全、维持和平、打击有组织和跨界犯罪、经济发展与贸易、环境保护、人道主义救济行动以及移徙管理等领域开展。

联合国同集体安全条约组织之间的合作具有相当大的潜力。集体安全条约组织内部正在紧张工作, 以发挥自己内部维持和平潜力, 包括在联合国维持和

平行行动的框架内加以利用。两个组织开展共同努力的机会相当多。

集体安全条约组织成员国在联合国各种问题上的合作, 不仅基于对联合国议程上的许多问题持有的共同立场, 而且也基于对必须加强联合国在国际事务中的主导作用的理解。我们有意最大限度地利用联合国的集体机制和潜力来化解区域安全因为国际恐怖主义而面临的挑战, 促进经济发展。

上海合作组织在确保欧亚区域稳定方面, 正发挥越来越大的作用。其成员支持进一步发展它们与联合国在若干非常重要领域的合作, 包括打击国际恐怖主义和非法贩运毒品领域的合作, 从而促进阿富汗的冲突后重建。

在非常近的将来, 上海合作组织成员国打算提出将一个关于联合国同上海合作组织的合作的新项目列入大会第六十三届会议议程的问题。

我们也支持进一步加强欧亚经济共同体同联合国的合作。目前, 该共同体正迅速发展。在若干关键问题上, 包括运输合作、能源、旅游、环境保护、应对紧急局势、移徙、教育及其他领域, 正在开展合作。共同体内部也采取了措施, 以建立一个关税同盟、一个自由贸易区和一个单一能源市场。这一密集、务实的活动与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完全一致, 并且进一步加强了载于共同体组织文件中的对《联合国宪章》原则的承诺。此外, 欧亚经济共同体在开展该地区旨在确保可持续发展、和平与安全的广泛多边合作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这使共同体成为联合国系统在该地区的一个重要伙伴, 并表明需要进一步加强发展两个组织之间合作的努力。

秘书长的报告中凸显了这方面的主要成就。我们欢迎这些成就, 但我们认为, 必须进一步加强合作, 以便加强这一合作的成果。俄罗斯与欧亚经济共同体现任主席国白俄罗斯一起向联合国提交了一项关于联合国同欧亚经济共同体的合作的决议草案(A/63/L.13)。我们高度重视这项决议草案的协商一致通过,

感谢参加制定这项决议草案并与最初的两个提案国一起成为提案国的所有代表团。

我们还认为，联合国同其它一体化机制在独立国家联合体领土上开展互利合作的潜力远远没有得到充分发掘。在这方面，我们期望联合国各机构领导人开展更多活动、采取更多举措，以及对对话持开放态度。俄罗斯尽自己的一份力量，争取进一步加强这一合作。

我还要谈一谈联合国同黑海经济合作组织(黑海经合组织)的合作问题。俄罗斯是这个促进黑海合作的重要全面论坛的积极成员。我们支持进一步加强该组织工作并使其适应当今实际情况的努力。我们相信，确保该地区的稳定发展、繁荣及安全，需要在黑海经合组织的框架内实施长期互惠互利的经济项目。我们认为，环黑海公路和建立环黑海电网等项目是此类项目的极好例子。

我们支持黑海经合组织内部正在进行的制定区域各国共同能源战略的工作。我们认为，黑海经合组织与欧洲联盟的合作应当以平等和互利为基础，而黑海经合组织应当保持甚至加强自己的特点。黑海经合组织也愿意与本区域外国家合作。其它国家的参与应当以不干涉推动本区域各国根据其利益、能力、技术以及经验开展多方面合作的原则为基础。试图使该地区的经济联系和黑海经合组织框架内的合作政治化将是适得其反的。

我们相信，黑海经合组织有美好的未来。该组织是欧洲合作总体系和欧洲大陆一体化进程中起作用的一部分，并且能够在使该地区各国人民团结起来和在找到黑海地区的平衡和共同点方面发挥作用。通过加强同联合国的合作，我们将为这一进程作出更大贡献。俄罗斯完全支持有关这个问题的决议草案，并已成为该草案提案国之一。

我们也认为，联合国同欧洲委员会的合作正在顺利开展。发展两个组织之间的合作将有助于不仅在欧洲、而且在全世界确保和平与安全以及保护人权。

大会今天正在审议的关于联合国同欧洲委员会的合作的决议草案完全符合这些目标。我们希望，像两年前一样，这项决议草案将协商一致地获得通过。

我们还希望看到联合国同其它欧洲组织，包括同正在建立应对紧急情况机制的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和欧洲联盟的合作得到进一步发展。在这方面，至关重要是充分承认联合国安全理事会负有的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主要责任，包括实施强制性制裁和对维和行动实行政治控制。以《宪章》第八章为基础的这一根本原则也应规范联合国同北大西洋公约组织的合作。

我们必须进一步加强联合国同非洲区域和次区域伙伴，包括非洲联盟、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以及政府间发展管理局的合作。

阿拉伯国家联盟、海湾阿拉伯国家合作委员会、伊斯兰会议组织、美洲国家组织以及各拉丁美洲组织在寻求和平解决各自地区的诸多问题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俄罗斯已与所有这些组织建立了富有活力的关系并正在发展这些关系。

**梅农先生**(新加坡)(以英语发言): 首先, 请允许我感谢秘书长和秘书处提交关于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和其它组织的合作的报告(A/63/228)。我们也要表示支持泰国以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名义所作的发言, 并赞扬秘书长在促进和加强联合国同东盟的合作方面的领导作用和支持。

坏消息给我们本届会议的大部分工作蒙上一层阴影。多哈回合缺乏进展、粮食和能源价格危机、华尔街的金融崩溃以及由此造成的全球经济动荡, 都对我们在联合国大会第六十三届会议上的议事工作蒙上了阴影。我们讨论了联合国能够并且应当发挥什么作用, 以便在这一充满经济、社会和政治危机的时刻恢复全球信心的问题。像我国这样较小的国家希望看到各国际机构得到加强, 以便我们能够更好地应对各种问题。

尽管改革联合国和布雷顿森林机构是重要的、紧迫的，但我们也可以使这些国际机构更有效力，办法是鼓励这些国际机构与在促进区域和平与发展方面发挥有益作用的各区域机构建立强有力伙伴关系。事实上，甚至《联合国宪章》也承认区域安排可在帮助联合国实现其各种目标方面发挥的作用。以东盟为例：你们许多人会记得，在今年5月“纳吉斯”气旋风灾袭击缅甸并导致该国人道主义危机时，缅甸政府与国际社会就提供援助问题数日僵持不下。东盟不得不从中斡旋，并建立了缅甸政府与国际社会之间的信任桥梁。

一个由联合国、东盟和缅甸政府组成的三方组织有效地努力克服当地问题，确保了将国际援助运送到受灾地区最偏远的角落。这还防止了出现第二波因饥饿或疾病造成的死亡。东盟自己没有能力为缅甸提供重要帮助，但东盟通过与联合国和其它国际机构共同努力起到了重要作用。在此过程中，东盟从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和世界粮食计划署等机构那里学到了很多有关救灾管理的经验。

**副主席恩森吉亚马纳先生(卢旺达)主持会议。**

不过，每个区域有自己的独特特点也是事实，在建立联合国同某一区域的伙伴关系时必须予以考虑。在世界其它地区重复东盟与联合国在“纳吉斯”气旋风灾中共同取得的成就或许是可能的，或许也是不可能的。简而言之，联合国同各区域机构的合作没有一个“一刀切”模式，否则将会忽视每个区域有自己的独特特点、优先事项及需要这一事实。秘书长的报告指出了这一点，并且表明这种伙伴关系模式可以多种多样。

令人遗憾的是，我国代表团看到一些会员国不是为国际社会的丰富多样性感到高兴，而是倾向于试图把其区域一级的价值观和做法强加于国际社会其它国家。这些国家希望其它国家欢迎它们区域特有的这些价值观和做法，并作为普遍价值观予以接受。

你们当中一些人可能记得，2004年，我国代表团在关于同一议程项目的辩论中发言，反对欧洲委员会试图通过关于同联合国合作的决议，把其有关死刑的看法强加给我们其它国家。

在这方面，令我国代表团困惑不解的是，欧洲委员会今年再度试图把类似的、甚至更有争议性的内容悄悄塞进其决议草案，并希望我们大家都赞成该决议草案。幸运的是，由于非正式协商主席瑞典在谈判期间发挥了强有力的领导作用并践行了富有专业精神的客观性，至少到目前为止，关于这项决议草案的协商一致得以维持。

我们大家都应承认，在像联合国这样的全球组织中，有些时候，由于我们不同的价值观和做法，我们不一定能够达成一致意见。如果一些代表团坚持忽视其它国家的合理关切并试图将其观点强加于其它会员国，我们的任务肯定会变得更加复杂。

在我们面临国内和国际上的多重危机时，我们都应直面挑战，并齐心协力加强联合国和各区域组织。现在不是粗暴践踏彼此观点的时候。只有我们学会尊重和体谅彼此观点这一基本准则，我们才能实现“我们是一体”这个大会主席常常谈到的理念。

**麦克尼先生(加拿大)(以法语发言)：**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的合作是实现联合国及其不同机构目标的关键手段。这种合作对和平与安全努力至关重要。各区域组织的专业知识和手段与联合国的专业知识和手段互为补充，从而加强了彼此的贡献。

加拿大同非洲联盟、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美洲国家组织(美洲组织)、加勒比共同体、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以及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等不同行为体在许多问题上建立了伙伴关系。这些伙伴关系表明，我们重视各区域行为体的参与。

我们还要重申，会员国有责任支持联合国同各种组织的合作，以确保此类合作行之有效。例如，捐助者和向由不同组织主持的和平特派团派遣部队的国



家必须确保这些部队配备了执行其任务所需要的资源。

联合国与非洲联盟在达尔富尔地区的伙伴关系展现了一些可能性，也显示了这种合作提出的挑战。这一合作对于促进以非洲办法解决非洲大陆的和平与安全威胁依然是必要的。因为非洲和平与安全同人权状况、治理及发展密切相关，联合国有关机构同非洲联盟的广泛合作也是必要的。

我要重点谈一谈与联合国相关的同区域伙伴的合作的更多例子。例如，加拿大正在努力制定与东盟区域论坛开展合作的实际办法。此外，我们正在监测美洲组织与美洲地区其它区域机构的努力是否协调一致。我们也在关注美洲组织与在海地支持发展的各方之间的合作努力。我们还要强调联合国与北约在阿富汗开展的合作。我们欢迎联合国与欧安组织开展合作，特别是在科索沃和格鲁吉亚开展合作。

联合国与各区域组织也必须密切合作，以便使脆弱国家融入世界经济。联合国还必须与各区域经济组织共同努力参与发展努力。

我要借此机会具体谈一谈联合国与法语国家国际组织(法语国家组织)之间的合作。法语国家组织具有预防和调解方面的外交能力，我们希望看到这些能力得到加强，以使该组织能够帮助更有效地解决国际危机——特别是在某些法语国家——并充分参与寻求集体和现实的解决办法。

几天前，第十二届法语国家首脑会议在魁北克市举行，约 30 位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法语国家组织秘书长以及联合国秘书长都出席了会议。此次首脑会议是一个机会，以讨论金融危机等正在把国际社会动员起来的问题，并且重点讨论法语国家内部的另外四个重要问题：民主与法治、治理与经济团结、环境以及法语语言。

各国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通过了《魁北克宣言》，其中包括关于每个重大问题的具体、明确的承诺。在

此次首脑会议上，亚美尼亚的地位从观察国改变为准成员国，而泰国和拉脱维亚也被接纳为观察国。法语国家组织目前由 70 个国家和政府组成。

联合国同法语国家组织的合作中的一个亮点是在 2008 年 3 月 28 日出现的，当时联合国秘书长与法语国家组织秘书长审查了国际政策问题，并欢迎他们对世界和平、和平解决冲突、执行《保护和促进文化表现形式多样性公约》以及促进不同文化和文明间对话持有相似的观点。他们还表示希望实施运作机制，以促进协商、加强把问题提交给彼此的能力，以及促进两个组织之间在预防、管理和解决可能在法语国家出现的冲突方面的协调。

两个组织之间的合作还需要让法语国家组织更多地参与组织动员联合国维和行动中讲法语特遣队的工作。联合国部署的部队有一半多在法语国家服务。尽管此类特派团的数量在增加，但参加这些行动的讲法语的人员数量却在下降，这正在实地造成交流问题。

联合国与法语国家组织之间的合作需要法语国家组织更有力地参加建设和平委员会的活动，特别是布隆迪、几内亚比绍和中非共和国等国家组合的活动。其它合作领域，特别是选举观察和援助可能也需要加强。

最后，联合国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之间的合作，也是成功地执行去年通过的有关使用多种语言的第 61/266 号决议的关键。

第 61/7 号决议确定了目前联合国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之间的合作框架。今后几天内，加拿大将提交一份决议草案，目的是在几天前通过魁北克城宣言之后对该框架的参数进行更新，以期指导今后数年的联合活动。想到这项合作在今后数月中将产生的成果使我们感到高兴，因为这些成果将为 2010 年在马达加斯加举行的法语国家下次首脑会议的筹备工作铺平道路。

(以英语发言)

最后，加拿大将同其他会员国合作，继续确保两个组织之间的合作仍然行之有效，以便在履行联合国的使命时最充分地利用法语国家的经验，并使这一关系成为联合国行动同各区域组织行动之间的互补性模式。我们能否有效管理我们面临的一系列广泛的问题，将决定联合国、特别是安全理事会同各区域组织之间合作的如何发展。

**曼苏尔先生** (突尼斯) (以法语发言)：今天使我们聚集一堂的这场辩论，为我们审视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之间的合作情况，并思考我们如何能够加强两个组织的协同增效联系和互动提供了一个极好机会。

我借此机会感谢秘书长在其关于过去两年开展的合作活动的总结报告(A/63/228)中提供的信息。报告清楚地表明，联合国和有关区域组织真诚希望巩固它们在各个领域和不同层次的合作并使之多样化，以及增强其互补能力。我国代表团乐见这种情况，因为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的充分合作的目标正是在这方面具有真正的重要意义和相关性。

我国代表团认为，区域合作及其结构和范围变得越来越多层面和具有综合性，现在比以往任何时候更加成为联合国行动和发展多边主义的辅助工具。国际上的事态发展清楚地表明，联合国的普遍性和区域方法能够携手努力实现同样的目标，并优化其上下游的行动和能力，更好地满足发展、和平与人类谅解的需求，并在权限或授权不发生冲突的情况下这样做。

鉴于区域组织在国际施政以及用符合公意的方法处理世界面临局势方面发挥越来越大的作用，我国代表团认为，有关组织应当在这方面作为正式伙伴参与联合国的活动。区域合作层面也是振兴联合国和实现其发展目标，特别是千年发展目标的一部分。

在这方面，我们应当牢记，2005年9月世界首脑会议《成果文件》强调了这方面，建议我们确定并采取加强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之间合作的措施。此外，在项目114下通过的各项两年期报告证明，联合

国大家庭越来越关心加强合作与协调以及各级区域组织提供的附加值。

另外，我国代表团谨借本次辩论的机会，提醒各区域组织加强相互间的协商与合作，因为它们都以和平、发展及不同文明间对话的共同理想为指南。

作为一些区域组织的成员，突尼斯相信，应当适当赞赏、更好地支持和更好地组织不同领域中的这种宝贵合作。在这方面，联合国同阿拉伯国家联盟之间的合作活动——我们对特别在和平领域中的这些合作活动富有活力和得到加强表示欢迎——应进一步扩大到与发展更直接相关的其他部门。实际上，已举行了几次会议并采取了联合行动，包括2008年7月双方在日内瓦举行的协调会议。会上发起了经济、社会、环境、技术和文化领域中共同感兴趣的项目，证明双方都想要加强机构联系以及合作范围和基础。那次会议建立的后续机制当然是合作架构中的一个重要支柱。我们本来希望，秘书长的报告会提供关于该机制的授权与运作的更多信息，特别是它对合作情况进行定期评估的能力。

我国代表团欣见过去两年中联合国同非洲联盟的合作增加了另一个层面，并开辟了新的前景。我们取得了许多成功，现在正试图遵照2006年11月在亚的斯亚贝巴签署的《关于加强联合国-非洲联盟合作的宣言：非洲联盟能力建设十年方案纲领》中提出的《非洲联盟能力建设十年方案》所确定的优先事项，满足本大陆的特殊需要，特别是在和平与冲突管理领域中的特殊需要。

在这方面，鉴于非洲是多数冲突的场所，关于建立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同联合国安全理事会之间的协调与协商机制的决定，以及两机构在这一框架中定期举行的联席会议，无疑符合我们时代的需要，尤其因为它启发性地证明，非洲联盟同联合国之间的结构化、目标明确和协调一致的合作，有助于建立非洲预防冲突、维持和平和建设和平的能力。

由于其基本结构的政治敏感性，联合国同非洲联盟之间在和平与安全问题上合作吸引了全部注意力，忽视了其他虽然需要较少的参与和资源但却是重要的经济和社会支助等其他合作方面。目的是支助国家、区域和次区域各级的发展进程，特别是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尤其因为非洲在商定的最后期限方面明显落后。

在就此结束发言之前，我要强调，我国代表团必须欢迎联合国及其会员国在非洲和平与安全领域中作出的重大努力，并希望经济和人类发展问题将得到同样程度的关心和承诺。今天，非洲的发展是联合国议程和国际社会议程的核心。

我国代表团满意地注意到联合国同伊斯兰会议组织之间加强了在经济、政治、社会和人道主义等不同重要领域中的合作。伊斯兰会议组织及其专门机构在不同领域开展活动并有许多伙伴，以便为国际社会促进发展、和平与安全的努力作出贡献。

在这个框架内，联合国和伊斯兰会议组织同突尼斯政府合作于2007年11月在突尼斯举行的关于“恐怖主义：各个层面、威胁和反制措施”专题的国际会议，使我们得以确定解决方法、就行动道路提出建议，以及特别澄清了许多误解，而这种误解正是对伊斯兰产生某种错误认识的根源。会议表明，合作与交流大大帮助我们走上较少有人走过的路，并在显然有争议甚或有冲突的议题上找到共同点。

在另一个层次，2008年7月在日内瓦举行的联合国系统同伊斯兰会议组织及其专门机构之间的会议，使我们能够对合作水平和在哪些方面可得到加强进行了评估。

当今世界确实面临众多挑战，并且这些挑战正在恶化的事实是不容争辩的。国际社会应对这些挑战的唯一办法就是获得所有人的帮助并作出集体承诺。联合国的普遍行动同各区域组织的建设性贡献之间的互补进程本身，就产生于这个头等大事。

**纳吉姆女士** (埃及) (以阿拉伯语发言)：首先，请允许我表示，我们赞赏秘书长提出关于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和其他组织的合作的出色报告(A/63/228)。埃及特别重视这种合作，因为它在帮助实现联合国在其三个主要工作领域——国际和平与安全、政治和经济层面的发展以及有效促进人权与基本自由——的目标方面发挥了重大作用。

秘书长的报告表明了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和其他组织之间的关系深度，以及它们之间不断提升的稳定合作水平。在这方面，埃及代表团欣见报告侧重于联合国各机关和专门机构同非洲联盟双方之间在和平与安全领域中日益扩大的合作；非洲联盟的机构能力建设；调解和解决冲突；举行选举；维持和平和幫助执行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新伙伴关系)方案；裁军，特别是裁减小武器和轻武器；以及同促进和发展工业、环境保护、难民问题及粮食与粮食安全有关的其他领域。

在发展领域中，必须加强双方之间的合作，以便克服世界在粮食、能源、全球金融市场和气候变化等方面面临的不同寻常的危机。这些危机对非洲的影响将超过其他区域。我也要强调，必须执行大会最近关于非洲发展需求的高级别会议所发表的政治宣言，以及各国领导人在关于千年发展目标会议上提出的各项建议。这些建议旨在增加对非洲的资助，在审查蒙特雷共识执行情况的发展筹资问题后续国际会议上给予非洲特殊的考虑。

在国际和平与安全领域中，我们欢迎秘书长关于为支持非洲的维和行动，设立一个由意大利前总理普罗迪担任主席的联合国-非洲联盟联合小组的倡议。我们期待着收到该小组的报告。同时，我们强调继续增强安全理事会同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之间的合作的重要性，以便非洲也能够对世界其他地区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努力作出贡献。

在同一方面，我要提及建设和平委员会在非洲冲突后国家发挥的重要作用及其在成立后的头两年中所取得的成就。联合国和非洲联盟应当鼓励、维护以



及支持建和委的作用。我们也强调，需要从联合国的经常预算中拨出必要的财政资源，以协助并加强建和委的能力，并需要以有助于加强联合国同非洲联盟的合作的方式，在 2009 和 2010 年考虑到审查建设和平基金的工作进程的区域层面。

鉴于有人发动针对伊斯兰及其象征的负面运动，并企图以言论自由为这场运动辩护，伊斯兰会议组织同联合国的合作正变得日益重要。这一问题需要两个组织发挥更大作用，纠正对伊斯兰世界的错误印象，并加深各国人民之间的合作，不论其宗教和信仰为何。这将进而要求我们在文化和教育领域中共同努力，在不同文明、文化及宗教之间进行对话。在这方面，埃及代表团鼓励同两个组织的会员国合作举行研讨会和会议，以便这种合作将产生促进和平文化的具体成果。我们希望，将于本月中旬举行的高级别会议将成为进一步加强所有国家在这一重要领域中的合作的基础。

联合国同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合作具有同样和日益增加的重要性，不仅因为联合国在和平解决中东问题的进程中的领导作用及其在四方外交努力中的作用，而且也因为它在促进解决巴勒斯坦难民问题并确保向他们提供亟需的人道主义援助的国际进程中，以及在申明联合国在建立以耶路撒冷为首都的独立、可行的巴勒斯坦国的政治进程中占据核心地位等方面的作用。

在这方面，必须立即开始执行两组织之间关于加强其秘书处之间的机构联系的协定。该进程将导致交流经验和教训，促进其共同努力，以及加强它们为实现国际和平与安全而同其他区域组织进行的协调。

关于亚非法律协商组织同联合国之间的合作，埃及代表团欢迎两个组织在国际法各个领域中的协商。埃及代表团重申并申明加强这项合作的重要性，特别是关于亚非法律协商组织的研究与培训中心的活动的合作，以便建设在国际法领域所有分支中的能力，并确保各国有效履行国际法义务。

埃及代表团还申明以下各项工作的重要性：加强联合国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之间的合作，把它从纯粹的文化合作扩大为早期预警、冲突预防、建设和平、维和能力建设等领域中的合作，以及为发展领域和其他重要领域制订、确定及执行将会推动两组织目标的国家战略。

埃及代表团非常感兴趣地关注联合国同各国议会联盟自从 1996 年签署它们之间的《合作协定》以来不断扩大的合作；2002 年通过的第 57/47 号决议给予该联盟观察员地位；在大会历届会议期间举行听证会和共同交互式辩论；以及议员们参加本国出席大会的官方代表团。合作不断增多显然突出了加强民主原则、确保国家和国际两级的善政，以及扩大议会在多边国际领域的参与基础之间的有机关系性质。

由于这两个组织在参加联合国有关会议、国际和平与安全问题以及努力促进和加强经济和社会发展、民主和人权等方面开展的合作具有复杂性和多面性，以及鉴于埃及在人民议会议长法塔希·苏鲁尔先生担任主席期间对于推进这种合作发挥了领导作用，我们支持秘书长在报告第 139 段提出的建议，即大会积极考虑专门为联合国和各国议会联盟的合作设立一个议程项目。埃及将积极参与关于这一议题的协商，在就关于这一项目的年度决议草案进行谈判期间，上述议题将得到审议。

埃及代表团密切关注联合国同欧洲、亚洲和拉丁美洲许多组织特别是东南亚国家联盟、黑海经济合作组织、加勒比共同体、欧洲委员会和报告所述其他组织之间不断加强的合作。我们今后将继续努力加强这种合作，以期实现联合国的宗旨和原则。

**艾思特夫人(纳米比亚)(以英语发言)**：各国议会联盟(议会联盟)是各国议会组成的世界性组织，是联合国和世界各国议会之间自然的体制联系。纳米比亚感到特别荣幸的是，纳米比亚共和国国民议会议长西奥本·古里拉布先生当选为议会联盟主席。我们相信，他作为前总理、外交部长和大会主席的经验必将有助于加强联合国与议会联盟的伙伴关系。



为了消除联合国决定和决议方面的执行差距，确保加强联合国系统的民主化，必须促使世界各国议会和议员更加密切地参与其中。这种参与将使议员们更好地了解将国际承诺转化为国家立法和政策的重要意义，并且还将增强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和解决当今时代重大全球性挑战的政治势头。

秘书长的报告(A/63/228)非常有助于突出联合国系统、各国议会和议会联盟之间的合作的重要意义。纳米比亚支持报告所载的结论和建议，特别是关于以下方面的结论和建议：作为联合国正式文件在联合国散发联合国-议会联盟共同举办的年度议会听讯会的成果文件；以及分配一个单独的大会议程项目，探讨联合国、各国议会和议会联盟之间的合作。

同在前几届会议上一样，大会将按要求通过关于联合国同议会联盟的合作的决议草案。决议草案除其他外鼓励联合国与议会联盟继续在各个领域、特别是和平与安全、经济和社会发展、国际法、人权和民主及性别问题等领域密切合作，铭记这两个组织之间这种合作的重大惠益。它还将鼓励议会联盟为包括大会的振兴、联合国改革和全系统一致性在内的大会工作做出贡献。纳米比亚相信，该决议草案将获得一致通过。因此，我们敦促各会员国支持决议草案。

最后，请允许我借此机会向会员国通报，纳米比亚将促进就关于联合国同议会联盟的合作的决议草案进行谈判。我们还想借此机会祝贺意大利在2006年出色地促进了同一项决议草案。

**陈佩洁女士**(中国)：面对全球化的挑战和层出不穷各种各样的国际问题，对联合国这个世界上最具普遍性的国际组织而言，加强与其他国际组织或区域组织的合作显得越来越重要。中国代表团欢迎联合国大会就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及其他组织的合作这一重要议题进行讨论。在此，我要特别就联合国与亚非法协的合作发表简短评论。

亚非法协是亚非地区唯一的具有影响力的政府间法律组织。它成立于1956年，是1955年万隆会议

的重要成果。半个多世纪以来，亚非法协秉承万隆会议所倡导的团结、友谊与合作的精神，长期致力于促进亚非国家的交流与合作，并协助亚非国家参与国际法律实践，推动国际法的逐步发展与编纂。亚非法协对联大六委和国际法委员会有关议题所发表的评论或建议，对于亚非国家参与联合国大会有关议题的讨论，甚至对联合国其他法律机构的工作都有重要的参考作用。

亚非法协与联合国及相关机构保持着良好合作关系。历年来，通过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和联合国难民署等联合国专门机构以及国际法委员会等互派代表出席彼此会议，积极参与有关问题的审议，不断促进了更广泛领域的合作。

亚非地区集中了世界上最广大的发展中国家以及最多的人口。经过多年努力，亚非国家在政治、经济、社会各个领域都取得了巨大发展，在国际事务中的地位和作用显著上升，成为推动世界和平与共同发展的重要力量。亚非法协作为一个交流与合作的重要平台，必将在促进亚非国家有效参与国际关系的民主化与法制化进程方面发挥更为积极的作用。

作为联合国会员国和亚非法协成员国，中国政府始终支持亚非法协与联合国加强合作，深化交流。我愿意在此重申，中国政府将一如既往，继续为促进亚非法协与联合国及其他相关机构的密切合作贡献自己的力量。

**巴吉先生**(塞内加尔)(以法语发言)：塞内加尔代表团赞同乌干达代表以伊斯兰会议组织成员国的名义就联合国同伊斯兰会议组织的合作问题所作的发言。但是，塞内加尔谨以伊斯兰会议组织首脑会议第十一届会议主席的身份向大会发表我们对这项合作的一些想法。

自本次辩论开始以来，各区域组织和其他组织在处理联合国大会议程上重大问题方面的重要作用已多次得到重申。事实上，无论是恐怖主义、以色列-

巴勒斯坦冲突、建设和平、人权甚或是人道主义行动，非洲联盟和伊斯兰会议组织等组织都非常了解其深层次原因并能够提供适当的解决办法，要么是因为它们了解有关地区，要么是因为它们是各组织的特定成员。

我要说，塞内加尔极其满意地注意到联合国同伊斯兰会议组织的合作不断加强，我们欣见潘基文先生阁下对伊斯兰会议组织议程上重要问题给予关注，以及他 2008 年 3 月 13 日在达喀尔出席在伊斯兰会议组织首脑会议期间举行的乍得和苏丹和平协定签署仪式。这有力地说明了他正在关注上述问题。除此之外，大会关于对话的高级别会议即将在潘基文先生阁下的主持下在纽约联合国举行，这将为两个组织加强联系提供了另一次机会。

秘书长的报告(A/63/228)第二部分 L 节指出，除秘书处和伊斯兰会议组织的关系外，该组织与联合国的合作也已扩大到联合国系统其他机构和组织，具体的合作形式是与儿童基金会、世界气象组织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一道采取的举措。

我们对这一动态表示欢迎，但是，我们也希望这些不同的合作领域将不仅仅是各组织或机构相关方案工作人员之间的简单会谈，而且还真正形成有效的协同作用，对实地项目产生具体的影响。

在这方面，伊斯兰会议组织 2007 年 11 月首次为世界粮食计划署捐款堪称典范。在这一领域，塞内加尔要提议，联合国应通过其有关部门和服务机构在执行旨在为伊斯兰会议组织贫穷国家成员提供 50 万台电脑的伊斯兰会议组织方案方面发挥积极作用。这样一个方案如果付诸实施，将为这些国家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做出重大贡献，这是联合国的核心优先事项。

最后，我要强调在也亦是伊斯兰会议组织成员的国家执行了联合国在和平与安全及人道主义行动领域的几乎所有干预措施。这表明，这些领域是这些组织开展必要合作的优先领域，为此，塞内加尔在担任

伊斯兰会议组织主席期间将不遗余力地增加在这两个领域的举措和联合行动。

**阿利格鲁迪克先生**(塞尔维亚)(以英语发言)：塞尔维亚作为联合国会员国以及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和我担任其议会副主席的欧洲委员会的成员国，是这些组织的坚定支持者。欧洲委员会和欧安组织通过推进各自的目标，即维护和促进人权、民主和法治以及支持政治、法律和体制方面的改革，为预防冲突、建立信任和促进和平做出了重要贡献。因此，它们与联合国的合作非常重要。

欧洲委员会 2005 年华沙第三次首脑会议强调了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重要性。千年发展目标以及恐怖主义和各种犯罪等当前的挑战，使联合国和欧洲委员会有责任加强它们的合作和共同办法，同时借鉴以往的经验 and 利用现有资源应对这些挑战。这些问题有助于再度促使人们关注欧洲委员会和联合国秘书处于 1951 年签署的协议的有效性。

应加强欧洲委员会和联合国以及这两个组织的人权专员在人权领域的合作，特别是在制定国际标准以及切实执行这些标准方面的合作。

塞尔维亚坚决支持欧洲委员会旨在促进在联合国临时行政当局所管辖的塞尔维亚省份、科索沃和梅托希亚尊重人权、民主和法治的活动，以及委员会旨在贯彻国际标准、特别是关于非阿族社区成员的标准的活动。但是，所有这些活动必须严格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1244(1999)号决议加以筹划和执行，因为该决议是各国际组织在科索沃和梅托希亚开展活动的唯一法律依据。

考虑到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科索沃特派团)和欧洲委员会在 2004 年 8 月达成了关于欧洲委员会《保护少数民族框架公约》的《技术安排协定》，以及在科索沃和梅托希亚执行该《公约》所涉第一个监测周期由于部长理事会通过了一项决议而在 2006 年 6 月 21 日完成，采取决议的结论和建议所载适当措施至关重要。同样重要的是着手执行欧洲委

员会框架公约咨询委员会 2007 年 7 月给秘书长驻科索沃和梅托希亚特别代表的信以及向该委员会提交的关于在科索沃和梅托希亚执行决议的情况的报告中所载的规定。现在，这样做更加重要，因为在发出一封新的信函后，截至 2008 年 5 月没有收到对此信的答复。

在欧洲委员会和科索沃特派团 2004 年 8 月签署执行《欧洲防止酷刑和不人道或有辱人格待遇或处罚公约》的技术协定以及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北约)秘书长和欧洲委员会秘书长 2006 年交换信件后，欧洲防止酷刑委员会的专家有机会访问了科索沃和梅托希亚的所有拘留所和监狱，以便核实《公约》的条款是否得到遵守，以及是否确定了北约拘留所的检查方式。委员会于 2007 年 3 月进行了第一次访问，这雄辩地证明各国际组织的合作既有必要，又富有成效。

对我国来说特别重要的是与恢复科索沃和梅托希亚境内文化遗产相关的实地活动，特别是欧洲委员会、欧洲联盟委员会和科索沃特派团在 2004 年 3 月发生针对非阿族人的暴乱之后设立的独立国际保护文化遗产委员会所开展的活动。

重建执行委员会对塞族圣地开展的三年的活动证明，该委员会对于成功执行文化遗产项目和促进族裔间合作和对话至关重要。塞尔维亚欣见：该委员会的活动是在有塞族东正教教会的参与，在科索沃特派团主导下，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244(1999)号决议进行的。塞尔维亚特别赞赏欧洲委员会对重建执行委员会工作的贡献，并期望欧洲委员会继续发挥其合作作用。

难民问题对于塞尔维亚和整个东南欧区域仍然是极为沉重的负担。要找到持久和可持续的解决办法，必须强化联合国特别是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署)与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之间的合作，以便充分执行《萨拉热窝宣言》，在区域一级解决这个问题。

塞尔维亚全力支持欧安组织驻科索沃和梅托希亚特派团继续在其目前任务内，在科索沃特派团主导下，在安全理事会第 1244(1999)号决议的基础上开展活动。这意味着，欧安组织驻科索沃特派团的活动必须保持地位中立。特别重要的是，该特派团不要通过其活动为单方面宣布该省独立的机构的建设和运作提供便利。塞尔维亚期望，欧安组织驻科索沃特派团将越来越多地参与处理对于科索沃和梅托希亚最至关重要的问题之一：生活在非常困难条件下的非阿族社区的安全和处境。在这方面，除了建立民主机构和法治外，欧安组织驻科索沃特派团必须在其活动中注重改善受歧视族群的处境。这意味着尊重人权、安全、通行自由、财产权和劳动权、健康保护和教育等。我们呼吁欧安组织驻科索沃特派团特别关注生活在飞地的社区，并支持塞尔维亚的提议，即设立新市区，以降低生活在飞地的民众被孤立的程度。

必须制定境内流离失所者可持续回返的全面方案。欧安组织驻科索沃特派团可通过与塞尔维亚主管机构和国际组织合作，为此作出巨大贡献。

欧安组织驻科索沃特派团还应当支持保护受歧视族群成员的财产权和个人租赁权，确保归还财产和补偿被毁或不可利用的财产，并确保尊重塞尔维亚国家对被私有化的财产或将被私有化的财产的权利。毫无疑问，尊重和这些权利是境内流离失所者安全和可持续返回家园的先决条件之一。

欧安组织驻科索沃特派团应当投入更多的努力来改善科索沃和梅托希亚境内司法机构的状况。这些努力对于在该省内民众拒绝承认分离政府的地区建立适当的司法系统特别重要。

最后，特别是鉴于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前检察官卡拉·德尔庞特在书中发表的证词，我要强调失踪人员(即科索沃和梅托希亚境内塞族人和其他非阿族人)的命运问题。我因此敦促科索沃特派团尽其最大努力，确保适当调查所有案件。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 根据大会 1989 年 10 月 17 日第 44/6 号决议, 我现在请欧洲委员会秘书长泰里·戴维斯先生发言。

**戴维斯先生(欧洲委员会)(以英语发言)**: 有些人辩称, 面临经济动荡和恐怖主义威胁的世界, 不应以人权为主要优先事项。他们大错特错。

经济衰退和恐怖主义是两个非常不同的东西, 但它们都造成不安全和恐惧, 都给一个民族内部和不同民族之间的关系造成紧张。有时正是在这样的時候, 无论在一个民族内部, 还是在不同民族之间, 都更需要人类的价值观, 更需要正义、平等、团结、容忍和相互尊重。

每当这一最简单的真理被遗忘或忽视时, 历史就给我们以严厉的教训。正是铭记这一真理, 大会于 60 年前通过了《世界人权宣言》。正是铭记这一真理, 一些欧洲国家于 60 年前设立了欧洲委员会, 并于两年后通过了《欧洲人权公约》。

今天, 大会正在讨论关于联合国同欧洲委员会合作的决议草案 A/63/L.12。我希望, 这项决议草案将获得尽可能广泛的支持。决议草案的内容反映了欧洲委员会为在欧洲保护、促进和扩大我们大家共同的价值观和理想而正在做的工作。在我们的努力中, 联合国是最重要和最宝贵的伙伴。我们的合作是持续不断、密切、范围广泛、具体和有意义的合作。

决议草案详细描述了我们的合作今天所处的位置和我们希望明天它是怎样的未来。它提到我们的活动、标准、成就和目标——对这一切, 我们都有强烈的体会。其中有些被普遍接受, 有些则不那么被普遍接受。但把它们纳入是为了启发对话, 而非强加于人。

决议草案没有提及废除死刑。在欧洲委员会, 我们视死刑为最不人道和最具侮辱性的惩罚形式。欧洲只有一个国家, 事实上是唯一不是欧洲委员会成员的欧洲国家, 仍在适用死刑。我们期待着该国也废除死刑。

这明确显示, 欧洲并不孤单。我们知道, 在联合国大会这里, 我们属于大多数。这使我提出最后一点: 欧洲委员会无意说教或把自己的想法和价值观强加于世界其他地方——那是过时了的欧洲帝国主义态度。今天, 我们确认, 我们仅是世界的一部分。我们为我们的价值观感到骄傲, 但我们没有骄傲到不承认我们可以向其他大陆学习的地步。我们希望与世界其他部分一道努力, 以界定我们的共同价值观和把这些价值观转化为现实。简言之, 我们希望与联合国一道努力, 来改变世界。我希望大会予以支持。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 根据大会 1978 年 11 月 10 日第 33/18 号决议和大会 1998 年 12 月 18 日第 53/453 号决议, 我现在请法语国家国际组织常驻观察员发言。

**卡马拉先生(法语国家国际组织)(以法语发言)**: 由于这是我第一次发言, 我谨代表法语国家国际组织(法语国家组织)秘书长阿卜杜·迪乌夫先生并以我个人的名义, 祝贺大会主席和其他大会官员受托, 领导第六十三届会议的工作。法语国家组织秘书长还请我赞扬潘基文先生阁下与法语国家组织保持良好的关系, 赞扬他的报告(A/63/228)的质量, 并赞扬他随时给予配合。事实上, 两位秘书长在不到两年的时间里会晤了三次, 这证明了两个组织之间的密切关系。

我感谢各法语国家大使; 自我到达的那一刻起, 他们就使我感到倍受欢迎, 并且给了我一个组织能够期望其成员提供的一切单独和集体支持。我特别祝贺最近加入法语国家组织的拉脱维亚和泰国两国代表。我代表法语国家组织秘书长向他们保证, 他们将在本组织内找到友谊和团结。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同法语国家组织合作的报告(A/63/228)内容全面, 因此, 我无需逐一列举过去两年来在这方面所取得的巨大成就。正如各位成员可能会在报告中注意到的那样, 法语国家组织的活动力求加强联合国的安全、发展和人权三大支柱。



我要迅速强调法语国家组织特别希望表明其在未来岁月与联合国合作的领域：加强与早期预警、预防性外交和法语国家组织在今天上午提到的巴黎会议后续行动研讨会上的协调相关的活动；进一步加强法语国家的维和能力和鼓励它们派遣军事特遣队，其中包括警察部分和文职人员部分；增加选举援助与监测，以巩固法治和帮助民主过渡；以及促进更快地批准主要国际文书，特别是《保护和促进文化表现形式多样性公约》和《儿童权利公约附加议定书》。后者已经为所有法语国家所批准，2009年将纪念其二十周年。

法语国家组织对法语国家共同体正在受到若干危机局势的影响感到遗憾。我们坚信本组织的增加价值，坚信它能够为解决——当然是根据《联合国宪章》、国际法和国家主权解决——这些危机作出积极贡献。

因此，法语国家组织将与联合国密切合作，加大努力，以便在必要时根据《巴马科宣言》促进法治和恢复宪政秩序，促进执行《瓦加杜古政治协议》和乍得、大湖区、黎巴嫩和地中海境内的稳定，并协助中非共和国境内的包容性政治对话进程。

法语国家组织积极参加建设和平委员会布隆迪、中非共和国和几内亚比绍国别组合的工作。我们在此赞扬这些组合的主席和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

正如早些时候指出的那样，魁北克首脑会议是金融危机爆发后各国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首次聚会的南北论坛。这次首脑会议呼吁努力在包容性的论坛内，在考虑到世界各区域关切和感受的情况下，找到可持续和可行的办法，改革国际金融体系。在这方面，法语国家组织赞扬大会主席设立一个专家组的倡议，在相关论坛上表达独立的看法。法语国家组织希望讲法语的专家将更密切地参与寻找这一可怕危机的解决办法。

鉴于环境挑战和气候变化的严重性，法语国家组织重申，它支持《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支持

执行《京都议定书》和“巴厘路线图”。我们正在为到2050年把全球温室气体排放减少至少50%这一共同目标而努力，并在由联合国主导的谈判框架内，就更符合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提出的设想的具体目标继续寻求达成全球共识。

由于法语国家组织共享和平、民主、法治和人权等共同价值，共同操法语，因而我们对尊重语言地位问题特别敏感。我们与所有其他语言集团共有的这种要求和警惕，反映在执行关于使用多种语文的第61/266号决议方面。这项决议旨在实现联合国组织六种正式语文之间和秘书处两种工作语文之间的平等。对《世界人权宣言》和“国际语文年”六十周年的双重纪念，显示了这一原则的意义和重要性。

秘书长潘基文先生已经指明今后的道路。在非常短的时期内，凭借他本人的承诺和政治决心，他发表了考虑到多样性现实的讲话。能否效仿和加强秘书长的榜样以便为联合国人民服务？

除了其本人的承诺外，秘书长还对大会的建议之一采取了后续行动，任命主管传播和新闻事务副秘书长赤阪清隆先生为使用多种语文问题协调员，以加强联合国作为确定全球议程论坛的能力。法语国家组织祝贺赤阪清隆先生，并向他保证，它将随时给予配合和支持。促进多样性印证了一句古老的格言：不要独自正确，而要一起正确；宁要集体正确，不要单独正确。

联合国系统语文和会议服务的笔译员、口译员、编辑、校对员和主管值得我们一致关注和全体敬意。若无这些在工作厢内，在电脑键盘后默不作声地忙着操作无数文件的男男女女，会议和研讨会将变得单调和只使用一种语文。他们不知疲倦，努力使我们能够相互理解和相互倾听。他们恢复了世界的多元性和语言多样性。我谨代表法语国家国际组织向他们致敬。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根据1980年10月13日大会第35/2号决议，我现在请亚非法律协商组织观察员发言。

**纳林德·辛格先生** (亚非法律协商组织) (以英语发言): 我荣幸地代表亚非法律协商组织(亚非法协), 并以亚非法律协商组织第四十七届年会主席身份, 在联合国大会这一世界上最具代表性、最民主的论坛上发言。

我衷心祝贺大会主席及其在主席团其他同事当选担任崇高职务。我们相信, 大会主席以其智慧和经验, 定将指导本届大会取得圆满成功。

亚非法律协商组织是 1955 年历史性万隆会议的具体成果之一。亚非法协把亚洲和非洲地区国家连成一体, 向世界传递一个信息: 我们这些国家不论政治、经济或法律制度有何差异, 但同属亚非国家, 我们之间存在有不可分割的联系。万隆会议发出的这一信息其号召力经久不息, 多年来使亚非国家在各种世界论坛上团结一致。

亚非法协成立 52 年, 始终促进亚非国家在法律问题上的合作。本组织成立之初只有 7 个成员国, 现在已发展到 47 个成员国和 2 个观察员。我们期待进一步增加成员, 使本组织更具有代表性, 更好地促进我们地区成员国的意见和关心问题。我借此机会呼吁亚洲和非洲其他国家考虑加入亚非法协。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文件》(第 60/1 号决议) 承认, 当今许多威胁不承认国界, 它们相互关联, 必须根据《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 通过全球、区域和国家努力加以解决, 而且区域和其他组织可发挥关键作用, 帮助联合国应对此类全球性挑战。联合国和各区域组织之间的合作, 应力求发挥每一个组织的优势, 做到相辅相成。

亚非法协是对联合国逐步发展和编纂国际法工作的补充。亚非法协为大批亚洲和非洲国家提供机会, 使其能够为在国际关系中加强法治作出积极的贡献。亚非法协针对成员国共同关心的国际法问题开展各种研究, 并与联合国合作, 在协调亚洲和非洲国家在法律领域的立场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2007 年和 2008 年, 亚非法协分别在南非开普敦和印度新德里举行其第四十六届年会和第四十七届年会, 会上讨论的某些议程项目对联合国工作有补充作用。在这两次年会上, 我们讨论了国际法委员会的工作、海洋法、难民地位与待遇、合作打击贩卖妇女和儿童活动、人权、恐怖主义、环境和《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等问题。在开普敦年会上, 我们特别注重当时仍在进行的多哈回合贸易谈判, 以及国际反恐合作; 而在新德里年会上, 国际人道主义法则成为特别讨论课题。

亚非法协第四十七届年会提出了一些与联合国工作相关的任务, 例如责成秘书处开展研究, 寻找持久解决难民问题的办法。在国际恐怖主义问题方面, 目前亚非法协秘书长正在探讨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合作组织一次讲习班, 研讨反恐斗争法律方面问题的可能性。亚非法协秘书处正在考虑为执行 2003 年《联合国反腐败公约》拟订示范立法, 同时, 打击贩运人口特别是贩卖妇女和儿童活动的示范立法工作成功在望。

气候变化是亚非法协最近一次年会重点讨论的课题之一, 而且已经授权秘书处追踪目前仍在进行的有关按照《巴厘行动计划》缔结一项国际协定, 在 2012 年后在气候变化方面采取更有力行动的谈判工作的进展情况。此外, 2008 年 12 月 2 日, 亚非法协将在新德里举行一次为期一天的研讨会, 题为“国际法委员会 60 年”。亚非法协议题内容广泛, 彰显亚非法协为解决国际社会面对的各种新挑战的集体能力作出积极贡献的能力。

为了促进亚非地区国际法教学、研究和传播工作, 加强亚非地区对国际法的认识, 亚非法协发起了一个一般国际法年度培训方案, 第一阶段培训工作将于 2008 年 11 月 3 日至 14 日在新德里亚非法协总部进行。我们希望, 在联合国各有关机构, 如联合国大学和联合国训练和研究所的支持下, 进一步加强该方案。

我们必须调动一切资源解决人类面临的巨大挑战。毫无疑问，加强联合国与各区域组织之间的合作是这方面的一个关键因素。扩大联合国与亚非法协间关系，也有助于促进这一目标，有助于实现联合国的宗旨和原则。

最后，我谨表示，我们希望并期待，两组织今后为了我们会员国的最佳利益，在所有共同关心领域加强合作。最后，我谨赞扬秘书长提出有关这一问题的全面报告(A/63/228)。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根据 2002 年 11 月 19 日大会第 57/32 号决议，我现在请各国议会联盟秘书长安德斯·约翰松先生阁下发言。

**约翰松先生(各国议会联盟)(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上个月，联合国大会前主席、现任纳米比亚议会议长西奥本·古里拉布博士当选为各国议会联盟(议会联盟)主席。他要求我代表他和议会联盟发言，并向联合国大会主席保证，他期待与大会主席非常密切的合作，加强联合国与各国议会联盟的合作。

正如联合国秘书长最新报告(A/63/228)充分证明，过去两年我们两组织之间展开了实质性和广泛的合作，合作领域涉及国际和平与安全、发展、金融和贸易、民主、两性平等和人权等。

我不打算细述这一广泛议程，但谨强调我们认为对两组织今后合作有特别意义的几个问题。两年前，大会通过一项有关联合国同各国议会联盟(议会联盟)的合作的目标远大的决议(第 61/6 号决议)，其中对当时已经开始的加强各国议会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的努力表示欢迎。决议敦促议会联盟发挥积极作用，支持联合国新成立的机构，特别是建设和平委员会、发展合作论坛和人权理事会。我高兴地报告，上述各方面都正在取得良好进展。

自那时以来，在建立强有力的善政体制机构是持久和平的重要先决条件之一的共同认识基础上，议会联盟与建设和平委员会密切合作。根据这一认识，需

要特别重视，议会制度这个促进全国和解的平台，会让多数执政党和反对党能在议会上就国家发展目标形成共识。议会联盟将继续与建设和平委员会合作，以期促进委员会议程上国家的议会更加充分地参与促进民主治理、全国对话与和解的努力。虽然显而易见，但我仍要补充指出，在一个议会得不到重视的国家，民主不可能兴旺。

议会联盟也密切关注人权理事会工作，特别是有关联合国会员国履行各项人权义务与承诺情况普遍定期审议工作。今天，在我发言的时候，议会人权机构成员正在日内瓦议会联盟总部开会，与人权理事会和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讨论制订一个行动方案，让议员参加审议工作的问题。这是我们加深各国议会参与国际人权检测与后续机制工作的一部分。这意味着，议会成员应尽早，在各国起草给联合国的定期国别报告的时候即参与。这涉及向议会提交那些主要检测机构提出的结论和建议，供议会进一步审议和采取行动，以及巩固议会监督国际义务执行工作的监督职能。

就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发展合作论坛而言，议会联盟对制定其议程和工作程序有所贡献。今年 6 月，我们在有关“国家和地方利益攸关方促进援助质量与实效的作用”的利益攸关方论坛上举行了一次议会会议，并将会议报告提交今年 7 月在纽约举行的发展合作论坛第一届实质性会议，报告对第三次援助实效问题高级别论坛结果有所影响。事实上，《阿克拉行动纲领》明确指出，各国议会有责任帮助设计国家发展计划，确保提高公共财政管理透明度和监督完成良好的相互评估审查工作。

秘书长的报告列举了议会联盟帮助调动各国议会支持千年发展目标(千年目标)的许多事例。新当选的议会联盟主席曾经作为联合国大会主席主持《千年宣言》起草工作，他决心在这方面加倍努力。在他的领导下，议会联盟还将继续推动议会联盟去年发起的议会运动，以建立政治势头，支持目前谈判，解决气候变化问题。



大会第 61/6 号决议还要求每年在联合国举行的议会听证会以及在联合国大型会议范围内举行的其他专题性议会会议，使其成为联合国和各国议会联盟的联合活动。我们每年在妇女地位委员会(妇地会)年会期间举行一次议会会议，争取动员各国议会在妇地会所审议的主要问题上采取行动。今年艾滋病毒/艾滋病高级别会议期间，议会联盟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联合国艾滋病规划署组织了一次议会会议，为各国议会提出一些非常切实的政策建议。今年是由联合国大会主席和议会联盟主席联合主持召开联合国年度议会听证会的第二年。11 月听证会议程上的议题之一是“保护的责任”，预期将有一场生动而富有建设性的交流。联合国秘书长在报告中建议，将这次听证会的报告作为联合国正式文件散发，不用说，议会联盟赞同这项建议。我们殷切期望我们也能依靠各国的支持。

上周，主席召开了一次主题为全球金融危机的大会互动式小组讨论。此前两个星期，议会联盟 154 个成员国的议员在议会联盟第 119 届大会上进行了一次同样的辩论。辩论后通过的决议，要求对这场远远超出金融界范围的危机，采取真正全球性和多边对策。决议一再强调确保公正、透明和问责制的必要性；呼吁各国议会建立防范措施，以免今后再发生类似危机；并请各国议会广泛加强对金融和经济的民主监督工作。决议还敦促各国政府保持警惕，继续履行国际承诺，以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和国际商定的类似发展目标，尽管存在金融危机。决议最后授权我们尽快组织召开一次全球议会会议，以探讨危机的肇因，并提出解决危机后果办法建议。我们殷切期望在落实这项建议的时候，能够得到在座各国的支持与合作。

大会第六十三届会议主席上任后，专门强调实现联合国民主化为大会今后一年审议的主要课题之一。对此决定，我们感到非常高兴，因为这也是议会联盟一直相当重视的课题。

两年前，我们上次在大会上发言谈联合国同议会联盟的合作问题时，第二次世界议长大会刚刚在联合

国总部这里联合国大会堂中结束。会后各国议会领导人发表了一项政治宣言，题为《缩小国际关系中的民主差距：让各国议会发挥更大作用》。他们表示支持联合国改革，包括振兴大会和提高安全理事会的代表性，并且表达了使联合国更加民主，对联合国所服务的世界各地人民负责的呼声。他们建议，为了达到这一目的，联合国、各国议会和议会联盟之间的合作需要得到大力加强，并发展成为一种战略伙伴关系。

正如秘书长的报告所示，可以通过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与议会联盟高层领导定期交流促进这一议程，争取提高两组织工作的协调一致性。但是，还需要把这一议程作为联合国审议的重要内容。议会联盟准备参加这种讨论，我们邀请联合国大会与我们一起努力。秘书长在报告中建议，大会可专门为此增加一个具体议程项目。我们相信，该建议将会得到联合国会员国的支持。这将是大会推动联合国民主化议程的一个重要办法。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根据 1999 年 10 月 8 日大会第 54/5 号决议，我现在请黑海经济合作组织秘书长莱奥扎斯·赫里桑索普洛斯先生阁下发言。

**赫里桑索普洛斯先生(黑海经济合作组织)(以英语发言)**：黑海经济合作组织(黑海经合组织)系于 1992 年作为世界发生巨大变化后开展经济合作的一项政治性倡议，奠定了它的基础。那是苏联崩溃后的时期。黑海经合组织的创始人希望创建一个能够通过繁荣促进黑海地区的和平与稳定的组织。

在这 16 年中，黑海经合组织已发展成为就广泛的领域进行讨论与合作的论坛，这些领域是：能源、运输、贸易和经济发展、中小企业、环境、旅游业、文化、教育、科技、电信、制药、农业、紧急救济和消除自然和人为灾害的后果以及打击有组织犯罪和恐怖主义。

此外，黑海经合组织还建立了涉及所有治理层面的永久性广泛制度性合作框架。黑海经合组织还就区域合作的主要问题拟定了有约束力的协定和共同行



动计划。《打击有组织犯罪协定》及其议定书、《紧急情况下合作协定》以及《关于简化商业人士和专业卡车司机国民签证程序协定》就是这方面的一些实例。

今天，黑海经合组织正在实施对于黑海地区以及欧亚地区来说十分重要的区域项目。这些项目包括环黑海高速公路项目和发展黑海经合组织地区海上高速公路项目。2007年签署了与这些项目有关的谅解备忘录。这两个项目都涉及到发展本地区的运输联系，预期将在促进黑海经合组织内部贸易以及黑海各国的旅游业、基础设施、运输投资和经济繁荣方面发挥重大作用。最重要的是，这些项目将积极而切实地改善该地区人民的生活，使他们团结得更加紧密，而团结是所有国际和区域组织的目标。

环黑海高速公路项目的设想是建造一条大约7100公里长的4车道环形高速公路系统，将黑海经合组织成员国连接起来。发展黑海经合组织地区海上高速公路项目的目的是加强黑海经合组织成员国港口的海上联系。这一项目将为让黑海各港口和黑海本身与地中海和里海更好联系起来创造必要的基础设施，从而让黑海变小。

在其第五十四届会议上，大会通过1999年10月8日的第54/5号决议，赋予黑海经济合作组织观察员的地位。嗣后，2000年12月20日大会关于联合国与黑海经济合作组织的合作问题的第55/211号决议为黑海经合组织发展与联合国系统内外其他组织的工作关系开辟了新的渠道。

自那时以来，黑海经合组织与联合国欧洲经济委员会、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发组织)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签署了合作协定。黑海经合组织还与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世界贸易组织、世界银行、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禁毒办)和国际移民组织开展合作。

我要概述一下2007-2008年期间黑海经合组织与联合国系统各专门机构和其他组织和方案的关系的发展情况。在我们与开发计划署合作的框架内，2006

年12月发起了黑海贸易与投资促进方案。黑海贸易与投资促进方案是开发计划署与黑海经合组织之间的第一个伙伴关系项目，同时也是在开发计划署主导下由土耳其和希腊共同资助的第一个方案。

该方案的总体目的是通过更紧密的经济一体化，支持黑海次区域的经济增长和发展，以及扩大黑海经合组织成员国之间的区域内贸易和投资联系。黑海贸易与投资促进方案预期对减贫也会带来积极的影响。还将与企业支助组织发展新的伙伴关系。黑海贸易与投资促进方案的受益者是中小企业，并将对青年和妇女企业家管理的企业给与特别的重视。该方案是在黑海经合组织各国地方商会和企业支助组织的合作下实施的。

至于我们与禁毒办的合作，黑海经合组织与禁毒办的第一个联合项目刚刚完成。黑海经合组织的“关于加强对黑海区域人口贩运活动的刑事司法对策的区域行动计划”，便是这一合作的具体产物。“黑海经合组织区域行动计划”的目的是促进专门知识和最佳做法的交流和增进黑海经合组织成员国在打击人口走私方面的合作。除了政策制定和能力建设方面之外，“行动计划”还特别重视打击人口走私的三个基本方面，即：预防、保护和起诉。

作为我们与国际移民组织合作的一部分，我们最近完成了黑海经合组织与国际移民组织的一项关于移民管理问题的共同项目。这一合作的一项具体结果是黑海经合组织制定并通过了“黑海地区移民政策建议”。建议的主要目的是鼓励建立黑海经合组织成员国为了防止移民的非正常流动和同时为合法移民提供便利而分享专门知识和最佳做法的框架。黑海经合组织与工发组织的氢能技术国际中心之间合作的建立，是又一项积极的发展。

我谨感谢联合国秘书长潘基文就黑海经合组织与联合国各组织之间2007年和2008年期间合作关系的现状提出的实况报告(A/63/228)。我们赞赏他提出的联合国、各专门机构以及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和方

案应继续与黑海经合组织进行协商和制定并实施双方共同关心领域方面的联合方案的建议。

2007年6月25日，黑海经合组织迎来了其成立十五周年，并在伊斯坦布尔举行了首脑会议。几乎所有黑海经合组织成员国的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出席了首脑会议。高级别的与会情况反映了成员国的政治支持和组织的崇高信誉。

首脑会议的最重要结论反映在《首脑会议宣言》中，其中的一个结论涉及重新确定黑海经合组织在其可以获得具体成果的某些领域的重点和优先事项，例如在环境保护、贸易、运输、旅游业、能源、电信、科技和打击各种形式的有组织犯罪等方面。

黑海经合组织成员国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在《宣言》中重申将致力于为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实现联合国千年发展目标作出贡献，同时还指示外交部长理事会审查在黑海经合组织地区实现这些目标的可能步骤。在这一框架内设想与儿童基金会和开发计划署的合作。

当前全球金融危机的后果让我们所有人都感到关切。黑海经合组织所有成员国都必须采取措施保护其金融机构，使黑海经合组织地区的经济发展不致受到破坏。黑海经合组织银行与金融问题工作组将于11月18日召开会议，对局势进行评估。这一评估将让已采取措施保护其金融机构的成员国能够与没有受到金融危机同样影响的成员国分享这一信息。

全球粮食危机是大会本届会议辩论的主题之一，我们组织也在讨论这一问题。在黑海经合组织农业和农村工业问题工作组内，黑海经合组织成员国审议了粮价上涨所带来的后果以及为扭转上涨可能采取的行动。工作组认识到粮价上涨是影响到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世界性趋势，找出了导致上涨的各种原因。

我们除了努力实现粮食保障外，黑海经合组织还希望发挥作用的另一领域是加强不同文化和宗教之间国家和人民之间的尊重、理解与合作，反对为两极

化张目的各种势力。我们认为，这方面的任何努力对于促进持久和平、安全与稳定都是有益的。正是在这一框架内，黑海经合组织决定与“不同文明联盟”建立探讨性接触。

最后，我赞赏黑海经合组织前任轮值主席阿尔巴尼亚共和国起草并介绍了摆在大会面前的决议草案(A/63/L.9)。我还感谢案文的提案国，并希望决议草案能够获协商通过。通过这项决议草案将给与黑海经合组织与联合国及其专门机构及其他组织在致力于《联合国宪章》的宗旨与原则以及《黑海经合组织宪章》所载宗旨与原则方面的合作带来新的动力。黑海经合组织决心在加强多边合作以应对本千年的全球挑战方面继续发挥作用。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根据大会1950年11月1日第477(V)号决议，我现在请阿拉伯国家联盟常设观察员发言。

**马赫马萨尼先生(阿拉伯国家联盟)(以阿拉伯语发言)**：首先，我赞扬德埃斯科托·布罗克曼先生阁下当选大会第六十三届会议主席。我还要感谢秘书长潘基文先生向本届会议提出的关于阿拉伯国家联盟与联合国在应对给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挑战方面的密切和多方面合作问题的报告(A/63/228)。

阿拉伯国家联盟及其专门机构正在致力于继续并加强秘书长报告中提出的与联合国合作的各个方面。联合国与阿拉伯国家联盟代表最近于2008年7月初在日内瓦举行了会议，讨论了几项政治性问题。会议还讨论了经济、环境、社会、人道主义、文化和技术领域以及能力建设方面的联合项目，并提出了建议。与会者还同意建立机制就联合国和阿拉伯联盟的各项决议采取行动，促进两个秘书处之间的组织联系，交流经验、专门知识和所汲取的经验教训，并加大预防冲突的共同努力的力度。

联合国秘书长支持阿拉伯联盟提出的结束黎巴嫩政治危机的倡议和建议。两组织在伊拉克问题上的合作主要侧重于建立并启动2007年在沙姆沙伊赫提

出的扩大的区域对话。阿拉伯联盟还与联合国密切合作，发起并执行《伊拉克国际契约》。这一合作涉及几项联合活动，包括商业、投资、金融、农业、饮水、可持续发展和落实千年发展目标等领域的项目。

在工业发展领域，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与阿拉伯工业发展和采矿组织以及阿拉伯联盟教育、文化和科学组织进行了合作。环境方面的项目包括在阿拉伯地区执行可持续发展举措以及努力执行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和全球部长级论坛的各项决议。

此外，经济和社会事务部(经社部)与阿拉伯联盟一道执行了评价旨在阿拉伯地区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发展战略的特别能力建设项目。今年3月，经社部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西亚区域办事处和阿拉伯联盟合作，在阿布扎比组织了阿拉伯地区可持续消费和生产问题第一次专家圆桌会议。与会者强调了两组织间合作的重要性，并强调必须树立对不同文明间对话的信心，与此同时，必须加强团结，维持和平共处和人类尊严的价值观。

在这方面，“不同文明联盟”与阿拉伯联盟签署了谅解备忘录以鼓励在各领域的合作，包括一项支持人权、容忍和交流新做法的举措以及设法丰富不同文化和不同宗教间的对话内容。

阿拉伯联盟加强与联合国在各领域全面合作的努力，使得联盟非常希望继续开展协商与讨论，寻求各种可能的方式方法确保本组织的所有决议——不论是关于裁军、打击恐怖主义还是和平解决争端的决议——都得到执行。

阿拉伯联盟最重要的优先事项是根据具有国际合法性的决议、马德里职权范围和阿拉伯和平倡议寻求公正和持久地解决阿以冲突。加强两组织间的合作，必将加强当前应对国际危险和挑战以及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努力。此外，这样做还能够根据具有国际合法性的决议确保中东地区成为一个没有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地区。

阿拉伯国家联盟与联合国的合作源于基础深厚的传统阿拉伯文化，这一文化要求通过不同文明间的对话实行容忍和和平共处。在本议程项目下将要提交大会的关于联合国与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合作的决议草案(A/63/L.20)，必将加强两组织间合作的原则。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听取了关于议程项目114及其分项目(a)至(u)的辩论的最后一位发言者的发言。

大会现在开始就决议草案A/63/L.7、A/63/L.9、A/63/L.10、A/63/L.11、A/63/L.12和A/63/L.13作出决定。

决议草案A/63/L.7的标题为“联合国同亚非法律协商组织的合作”。在开始就该决议草案采取行动之前，我宣布，自我介绍决议草案后，以下国家已成为提案国：刚果、加蓬、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蒙古。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决定通过决议草案A/63/L.7？

**决议草案A/63/L.7获得通过(第63/10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A/63/L.9的标题为“联合国同黑海经济合作组织的合作”。在开始就该决议草案采取行动之前，我宣布，介绍了决议草案后，以下国家已成为提案国：奥地利、阿塞拜疆、白俄罗斯、保加利亚、格鲁吉亚、黑山和塞尔维亚。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决定通过决议草案A/63/L.9？

**决议草案A/63/L.9获得通过(第63/11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A/63/L.10的标题为“联合国同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体的合作”。在开始就该决议草案采取行动之前，我宣布，介绍了决议草案后，以下国家已成为提案国：伯利兹、巴西、加拿大、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厄瓜多尔、危地马拉、圭亚那、洪都拉斯、牙买加和巴拿马。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决定通过决议草案A/63/L.10？

**决议草案A/63/L.10获得通过(第63/12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现在处理决议草案 A/63/L.11，标题为“联合国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的合作”。

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尔巴尼亚、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林、白俄罗斯、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布隆迪、柬埔寨、中国、刚果、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埃及、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匈牙利、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墨西哥、蒙古、黑山、缅甸、新西兰、秘鲁、波兰、葡萄牙、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卢旺达、圣马力诺、新加坡、斯洛伐克、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瑞典、瑞士、泰国、多哥、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也门、赞比亚

反对：

美利坚合众国

决议草案 A/63/L.11 以 64 票赞成、1 票反对获得通过(第 63/13 号决议)。

[嗣后，智利、哥斯达黎加、厄瓜多尔、日本、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马来西亚、马尔代夫、荷兰、斯洛文尼亚、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和联合王国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们本打算投赞成票。]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 A/63/L.12 的标题为“联合国同欧洲委员会的合作”。在开始就该决议草案采取行动之前，我宣布，自介绍了决议草案以来，以下国家已成为提案国：阿尔巴尼亚、安道尔、亚美尼亚、奥地利、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丹麦、

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墨西哥、摩纳哥、黑山、荷兰、挪威、罗马尼亚、圣马力诺、塞尔维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土耳其、乌克兰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决定通过决议草案 A/63/L.12?

决议草案 A/63/L.12 获得通过(第 63/14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 A/63/L.13 的标题为“联合国同欧亚经济共同体的合作”。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决定通过决议草案 A/63/L.13?

决议草案 A/63/L.13 获得通过(第 63/15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白俄罗斯代表发言解释立场。

**拉奇科夫先生(白俄罗斯)(以俄语发言)**：白俄罗斯欢迎关于联合国同欧洲委员会的合作决议草案 A/63/L.12 的通过。在决议中，大会恰当地对欧洲委员会推动和保护人权表示了赞赏，包括该委员会在人口贩运问题上的工作。

让我们高兴提及的是欧洲委员会《打击贩运人口行动公约》的生效。然而，加入这一重要公约以及欧洲委员会打击犯罪问题的一些其他国际条约的缔约方实际上却局限于欧洲委员会的成员国。由于各种情况，并非所有能够或者有兴趣为实现《公约》目标作出贡献的国家都能够加入《公约》所载合作机制。

联合国与欧洲委员会之间发展合作、特别是在打击人口贩运方面，可以采取由联合国推动就这一问题拟定一项全球性行动计划的途径。正如上述欧洲委员会的《关于采取行动打击贩卖人口行为的公约》一样，并非所有国家都是打击人口贩运领域的其他国际文件的缔约方，包括《关于预防贩运人口特别是妇女和儿童行为巴勒莫议定书》。我们认为，联合国旨在让



所有会员国都参与其中的打击贩运人口问题的行动计划，可以在具有真正全球性质的明确、开放式的多边合作计划中，将执行这方面的区域和国际文件的经验结合起来。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 114 分项目 (b)、(d)、(g)、(j)、(m) 和 (t) 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就此结束对议程项目 114 及其分项目 (a)、(c)、(e)、(f)、(h)、(i)、(k)、(l)、(n) 至 (s)、以及 (u) 的审议。

在开始处理我们议程上下一项目之前，我谨呼吁打算就剩余的分项目提交决议草案的会员国尽早这样做。

## 议程项目 59

### 纪念大屠杀

#### 秘书长报告 (A/63/316)

**哈尔佩恩女士(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艾伯特·爱因斯坦说过，“生活在这个世上之所以很危险，不是因为哪些人很恶，而是因为这些人不动于衷。”爱因斯坦说的是在发生大屠杀、即纳粹大规模屠杀无辜者的时候出现的那种彻底沉默。

在我们今天，大屠杀的教训如同“水晶之夜”的前夕一样，情景依然历历在目。在任何一代人的时间里，都有暴君出来考验世界的意志。他们从研究希特勒的发家史中知道，在有人信誓旦旦地要以暴力大打出手的时候，人们不站出来反对，这种情况是可能的。他们知道，这一世界有人能袖手旁观，听任邪恶愈演愈烈。但他们也一定知道，我们也研究过历史，我们也从历史中得到过教训。三年前、即 2005 年的 11 月 1 日，大会第 60/7 号决议的通过就是明证。该决议提出了国际行动的新方向，藉以纪念大屠杀的受害者和应对我们今天面临的种族灭绝的威胁。

美国欢迎秘书长最近关于联合国宣传方案的报告的发表，同时高兴地看到，迄今在落实第 60/7 号决议所要求的各种活动方面做了出色的工作。需要努力进行教育，开展研究和帮助下一代人在没有仇恨束缚的情况下成长，这种努力是联合国各级工作的根本。

为了影响广泛而多样的社会，外联方案建立了有创意的平台，这种做法值得赞赏，这些平台包括：专题讨论会、介绍情况和圆桌会议、线上教育课程、电影放映会、展览和音乐会。这种无所不包的纪念大屠杀的方式，对于教育今天的年轻人、让他们牢牢记住仇恨和歧视的危险、牢记人类能够给自身带来多少恐怖而言是必不可少的。

美国专注地参与了这些外联方案的努力，并为此感到自豪。美国的教育工作者、电影制片人、音乐家、高教机构、博物馆和基金会，都为这一方案的成功捐助了人力和财力。

例如，美国的大屠杀纪念博物馆一直是联合国方案的一个积极伙伴。美国大屠杀纪念博物馆为在外地工作的联合国新闻干事组织了培训讨论会。纪念大屠杀和防止今后发生屠杀的工作必须是所有自由国家始终关切的问题，因为在我们现今身处的时代，这种威胁是切实存在的。

导致大屠杀的、国家支持仇恨和不宽容这一同样的根本性问题如今和那时一样危险。第二次世界大战前，在欧洲盛行的谬误反犹诽谤如今在世界各地找到了新的听众。必须尊重和保护每个人的尊严和价值，这才能防止今后发生灭绝种族行为。宣传方案以及迄今参与该方案的所有国家为了传播这一信息所作出的不懈努力应当得到赞扬。

尽管通过了第 60/7 号决议，但仍然不能解释的是，会员国之一的伊朗继续坚持否认大屠杀的真实性。正如美国以前多次表示的那样，否认大屠杀等于赞同灭绝犹太人，进而等于赞同灭绝种族。这是不能接受、没有良心的。

如果说否认大屠杀的存在确实证明了什么的话，那就是，人类尚未从人类历史上这一不可理喻的悲剧性事件中吸取教训。正是因为这个原因，宣传方案才特别重要。我们希望该方案继续扩大，并提供必要资源，来遏制不宽容和仇恨现象，同时促进理解和尊重。联合国将继续支持这一至关重要的任务，

潘基文秘书长说，光是纪念、缅怀和哀悼死者是不够的。他说得再正确不过了。我们在那样做的时候，还必须教育、培养和爱护生者。我们必须培养儿童的责任感，从而使他们能够建设保护和促进人权的社

会。这是一个简单的真理、永恒的真理，值得捍卫、使之不受所有企图侵犯它的人侵犯的真理。因为如果我们不确认并保护每个人有权生活在没有无谓的仇恨、种族主义和偏执的世界，我们就永远无法声称自己是联合国组织。

**沙莱夫女士** (以色列) (以英语发言)：首先，请允许我感谢主席召开本次会议。

从今天起一周之后，联合国将纪念“水晶之夜”——大屠杀 70 周年。那个晚上拉开了大屠杀的序幕。那个晚上，有组织的纳粹暴徒及其支持者在德国横冲直撞，毁坏了 1 000 多座犹太教堂，数千家犹太店铺。在这场大屠杀中，犹太人遭到杀害，另有数以千计的犹太人被送往集中营。

我们纪念的这一周年纪念日是大屠杀和联合国宣传方案的很多活动中的一项。自从 2005 年 11 月通过题为“纪念大屠杀”的第 60/7 号决议之后开展这项活动以来，就一直在组织这项活动。

该决议是历史性的全球成就，标志着联合国首次承认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降临在犹太民族身上的悲剧。的确，其它民族、文化和国家也深受纳粹暴行之苦。然而，我们不要忘记，没有其它民族象犹太民族那样失去了如此之多的人民。用埃利·维瑟尔的话说，“并非所有受害人都都是犹太人，但所有犹太人都都是受害人”。

摆在我们面前的秘书长报告 (A/63/316) 详细叙述了新闻部关于大屠杀和联合国的宣传方案在赤阪清隆先生及其前任沙希·塔鲁尔先生的领导下所做的出色工作。以色列赞扬他们的宝贵工作和奉献，并将继续支持和配合赤阪先生及其工作人员。

以色列国和犹太民族赞赏大会三年前就纪念大屠杀问题一致通过的这一历史性决议。然而，决议和秘书长报告本身并不是目的。纪念大屠杀必须是一项不断变化的持续工作，要求我们致力于使纳粹实施种族灭绝的教训与当代不断变化的威胁相适应。

因此，我们不能无视令人不安的现实，那就是如今——在大屠杀过去 60 多年之后——我们就在这个讲台上听到某会员国的领导人呼吁摧毁另一个会员国，并否认大屠杀的历史真实性。在这个大厅里，所有会员国都曾誓言“决不重演”。因此，我们不仅有责任谴责此类发言，而且有责任对其领导人发表如此卑鄙、危险言论的会员国立即果断采取行动。因为归根结底，纳粹大屠杀并非始于毒气室。那里是它结束的地方。纳粹大屠杀始于人的危险言论。

以色列愿感谢报告所详述的秘书长的的工作，我国代表团继续给予协助，务使大屠杀的教训继续有助于促进和平、共存和宽容。

**丘尔金先生** (俄罗斯联邦) (以俄语发言)：人类以愤怒和悲哀的心情回忆纳粹可怕的罪行。所有这些罪行中最血腥的是大屠杀。在我国，我们缅怀成为纳粹受害者的人们，包括 600 万死于大屠杀的人，其中半数都是苏联公民。

俄罗斯联邦认为，大屠杀不仅是犹太人的民族悲剧，它也是整个人类的灾难。今世后代必须了解是谁鼓励了这种可怕的罪行，又是谁犯下了罪行。绝不允许有人粉饰参与纳粹罪行并受到纽伦堡审判谴责的人，首先是党卫军成员以及大屠杀的理论家和执行者的行动。

因此，我们感到非常担心的是，一些国家出现了沙文主义和亲纳粹的倾向，这给民主和人权构成了威

胁。在文明国家，美化法西斯帮凶——武装党卫军军团和其它同伙——那些杀害数十万和平公民、战犯和关在集中营内的人的凶手，是不能接受的。我们还有责任缅怀为了使欧洲从法西斯占领下获得解放、使犹太人等民族免遭奴役和彻底毁灭而牺牲的所有士兵。我们不要忘记那些将幸免者从奥斯威辛-比克瑙、马伊达内克、特雷布林卡等死亡营解放出来的人。

与此同时，我们正看到全世界有人居然企图改写历史。在一些自称民主的国家，战胜法西斯的日子被视为悲剧的日子。纪念反抗法西斯者的纪念物被拆除。为那些在战争期间推行法西斯的人，为那些手上沾满了数不清的无辜受难者鲜血的人，竖起了纪念碑并授予他们官方荣誉。此外，在很多国家，法西斯的帮凶以及那些对执行法西斯种族主义理论负有直接责任者，常常被视为民族解放运动的代表和它们本国的自由斗士。因此，此类运动的理念受到亵渎，因为它们被认为是以种族净化的名义进行的。我们认为，这种做法是对各国人民历史记忆的侮辱，特别是对那些反抗法西斯的人的侮辱。

第二次世界大战造成 5 000 万人丧生。世界除掉了纳粹祸害，但付出了太高的代价，所以决不能接受在战争结束 60 年之后纳粹复活的企图。这场战争导致了联合国的成立。面对有人要让导致大屠杀的思潮复活的企图，我们需要非常警惕，并毫不妥协地打击新纳粹主义以及其他形式的种族主义。

所以，俄罗斯联邦要求在大会本届会议上向第三委员会提交一项决议草案，规定助长当代形式的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现象和有关不宽容现象的某些做法是不能接受的(A/C.3/63/L.49)。我们深信，该决议草案的通过将为巩固国际努力来克服这些丑恶现象作出贡献。我们呼吁所有谴责纳粹和法西斯罪行并缅怀其受害者的国家支持这项倡议。

历史严厉地谴责了国家社会主义。纳粹的罪行及其垮台对所有那些煽动族裔紧张关系、忘记第二次世界大战教训的人是一个有力的警告。我们不能允许沙文主义理论蔓延和抬头，让人民再次受苦。

**里佩尔先生** (法国) (以法语发言)：我谨代表欧洲联盟、克罗地亚、乌克兰、摩尔多瓦、黑山、塞尔维亚及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发言。

欧洲联盟和联合国一样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废墟上建立起来的。在最动荡的时候，大屠杀席卷了我们整个大陆，尸横遍野。然而，远不止在欧洲，它影响了良知，改变了我们的想法。人类永远不会再象那样。

大屠杀过去了 60 多年。在这场悲剧发生的地方，欧洲人一起耐心地建立了一个巩固了整个大陆的和平并为他们带来安全与繁荣的欧洲联盟。和而不同，欧洲人认识到了他们做法上的错误。他们建设不是为了遗忘——恰恰相反。纪念大屠杀是他们整个和解进程的根本所在。欧洲认识到它对幸存者、他们的子女和子女的子女的责任。所有欧洲人都必须知道并牢记，永远不要再让几乎将他们吞噬的野蛮行径重演。

三年前，大会通过了第 60/7 号决议，将 1 月 27 日定为缅怀大屠杀遇难者国际纪念日。欧洲联盟欢迎通过该决议，纪念纳粹营获得解放，缅怀大屠杀遇难者，尤其是数百万犹太遇难者——男人、女人和儿童——还有罗姆人、同性恋者、政治犯或战犯，以及身残和智残者。

纪念大屠杀遇难者是我们共同遗产的组成部分。它表明我们致力于竭尽全力来消除最可怕的事情会再度发生的想法。不幸的是，正如我们过去看到的那样，这一教训在世界一些地方仍受到反对、否认或蔑视。就连在今天，联合国再次开会，重申谴责大屠杀，缅怀其遇难者的时候，一些人还对此表示疑问，或者甚至否认它发生过。

所以，大会请秘书长就“大屠杀和联合国”这一主题设立宣传方案，并采取鼓励全世界的民间社会调动起来。欧洲联盟欢迎该方案和秘书长的报告(A/63/316)。报告突显了自 2006 年 1 月成立方案以来的成功执行情况。方案推动建立一个由民间社会团



体、世界知名机构和大屠杀问题专家组成的国际网络，以制定尽可能高效和全面的宣传方案。

通过为民间社会提供交流工具，使人们不忘遇难者，方案正在为不遗忘或不否认大屠杀作出贡献。由于仍能够为大屠杀作证的幸存者越来越少，我们必须找到新办法，使后代能够记住这些可怕的罪行。

正如法兰西共和国总统 2005 年在集中营解放 60 周年时于奥斯威辛所说的那样，

“缅怀他们，缅怀所有惨死于这个苦难之地和纳粹灭绝做法的被驱逐者：这是各国人民的义务，他们拒绝在发生了这种背叛人类价值观的行为之后，还要让遇难者承受被遗忘之耻……当我们纪念他们中每一个人的时候，我们就为他们伸张了正义。我们战胜了一心想让他们被遗忘的刽子手。”

去年就否认大屠杀问题通过决议(61/255)的目的在于对抗无知和蔑视的危险。大屠杀有着不容否认或损害的特殊全球性。通过纪念大屠杀，我们重申致力于打击反犹太主义、种族主义、仇恨和一切形式的宗教、政治或族裔不宽容。出于所有这些原因，2005 年，欧洲联盟支持宣布缅怀大屠杀遇难者国际纪念日，以及成立专门的联合国宣传方案。

大会各会员国可以放心，因为对恐惧的记忆而团结在一起、渴望促进各国人民的和平与团结的欧洲人民将继续共同努力，克服任何遗忘的倾向和否认历史的危险。这是我们作为自由人民的荣耀和义务。

**普范策尔特先生**(奥地利)(以英语发言)：奥地利完全赞同法国大使刚才代表欧洲联盟所作的发言。

我们感谢秘书长提交出色的全面报告(A/63/316)，说明大屠杀和联合国宣传方案的情况。报告表明，自 2005 年通过第 60/7 号决议以来，世界各地的会员国已经从这个宣传方案中获益。决议还吁请会员国制订宣教方案，教导子孙后代汲取大屠杀的教训，以防今后出现灭绝种族行为，并在这方面赞扬大屠杀宣教、纪念和研究活动国际合作工作组。作为工作组

现任主席，奥地利非常感谢秘书处在宣传方案下开展的工作。我要谈谈工作组在奥地利担任主席期间所开展的一些工作。

工作组工作的基础是 2000 年的《斯德哥尔摩论坛宣言》。该宣言将寻求相互理解，认为理解是应从大屠杀中汲取的最重要教训之一。宣言所载的承诺源自大屠杀是空前绝后的惨剧，大屠杀将永远具有普世的意义。工作组下属的各工作组作为独特的国际合作网开展工作，包括了世界上教育、纪念和研究领域的一些主要专家。目的是使教师、学生和整个社会能够了解大屠杀以及今世后代需要从这当中吸取的教训。工作组努力调动对大屠杀纪念物的支持和这方面的专长，这有助于促进树立一种纪念大屠杀的风气。特别工作组侧重于罗姆人遭受的种族灭绝问题以及大屠杀和其它灭绝种族现象。

工作组因为其工作性质对有人试图将大屠杀轻描淡写或否认大屠杀的存在感到特别关切。工作组由 25 个会员国组成，但它担负的使命超越了自身的地理范围。了解和处理大屠杀问题应当被进一步纳入各项工作的主流。这要求采取一种更广泛的宣传战略，目的在于使纪念大屠杀得到普遍接受，成为人权教育和学习的一部分。工作组在奥地利担任主席期间的主要目标之一是加强媒体宣传。其网站是使大屠杀教育、纪念和研究活动主流化的一个公开的、便于获取的资源。工作组使其工具能够为普通公众所用，力图深化与抱有类似目标的其它组织的合作。

2008 年 11 月 10 日，在纪念 1938 年大屠杀的日子，工作组成员国将与联合国、欧洲联盟、欧洲委员会、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的代表齐聚一堂，讨论共同目标和经验。我国代表团感到十分高兴的是，秘书长预防种族灭绝问题特别顾问弗朗西斯·登也将参加这一特别活动。

**麦克尼先生**(加拿大)(以英语发言)：2005 年，联合国大屠杀纪念方案成立时，向所有会员国都发出了邀请，请他们纪念大屠杀，并在包容、人类尊严和尊重所有人的基础上建设社会。我们今天站在这里说，



我们铭记并哀悼 60 多年前发生的事情，这还不够，因为没有人能够真正了解在大屠杀中丧生者经受的苦难。但我们确实明白，企图灭绝犹太人是危害整个人类的罪行，我们明白预防种族灭绝是当今国际社会的根本责任。

现在比任何时候都更需要宽容和接纳的风气基础上建设各国社会，在这种社会里，一切形式的种族主义和歧视都是同样不能被接受的。今天，歧视和不宽容尚未得到根除。这样做对于防止今后发生种族灭绝和危害人类罪具有核心意义。

加拿大对联合国新闻部下大力气、兢兢业业地执行 2005 年第 60/7 号决议既表示支持也感到高兴。秘书长的报告 (A/63/316) 列出了自那时以来开展的各项活动的清单，这个清单令人印象深刻，其中包括纪念大屠杀结束的倡议、建立网络、学术讨论会、民间组织参与以及为教育者制作信息产品。加拿大希望这项工作今后能够继续下去。

让我们感到惊喜的是，如此之多的民间组织和艺术家响应联合国号召，共同努力确保永远不忘记大屠杀。我们在这方面指出，多伦多的一个由多民族组成的儿童团体去年来到联合国前厅，表演了《特雷琴集中营之歌》。这部感人的作品是在特雷琴集中营儿童所写诗歌的基础上创作的。

在加拿大，我们采取了行动，教育儿童认识大屠杀。设立了每年一度的加拿大大屠杀纪念日，总理、各政党领导人和议员与大屠杀幸存者一起在议会露面，以确保永远不忘大屠杀。开放了加拿大的档案资料，包括 Jacob M. Lowy 藏馆，以供开展教育和研究之用。该藏馆中有一些最早记录和公开大屠杀的藏品。加拿大政府向蒙特利尔大屠杀纪念中心和温哥华大屠杀教育中心提供了资金，正在为在曼尼托巴省温尼伯格市建立一座新的人权博物馆提供多年期资金。同样，加拿大政府还积极探讨大屠杀时期文化财产的问题。

加拿大非常高兴地看到，新闻部利用了整个联合国网络，来确保世界各地的群众都能了解到这一信息。我们欢迎宣传方案尽一切努力警告反犹太主义和其它形式的歧视所产生的后果。

秘书长的报告提到如此之多的活动和国家，这给人留下了深刻印象。不过，由于联合国新闻中心仅在一些国家才有，我们大家都需要做更多工作，确保该信息传遍全世界。在没有联合国存在的地方，各国政府应填补空白。

加拿大还指出，2007 年的第 61/255 号决议具有重要意义。该决议敦促所有会员国毫无保留地反对一切否认大屠杀历史真实性的行为，无论是全部还是部分否认行为，或是为此而采取的任何行动。

2007 年 6 月，加拿大在全面加入大屠杀宣教、纪念和研究活动国际合作工作组方面迈出了第一步。参加该工作组将加强我们的能力，为在加拿大和全世界建设以人类尊严为基础的社会作出贡献，在那种社会，再也不可能发生象大屠杀那样的行为。

(以法语发言)

最后，加拿大人与国际社会所有成员一样，有责任保持警觉，提防一切形式的种族主义和歧视，包括反犹太主义。我们必须确保大屠杀永远不会被忘却。加拿大将坚定致力于这一目的。

**希尔先生** (澳大利亚) (以英语发言)：60 多年前，世界目睹执意有计划消灭犹太人的野蛮和残暴纳粹政权遭到失败。澳大利亚认为，在大屠杀期间针对犹太人的灭绝种族行为是最令人发指的罪行。它夺走了数百万人的生命，给更多人的生活带来了不可估量的破坏和动荡。它给数代人造成了深远的影响，而且今天人们仍感受到它的影响。

大屠杀显示人性会极度堕落，而且它向世人展现了反犹太主义、种族仇恨和迫害的破坏性后果。然而，可悲的事实是，反犹太主义、否认大屠杀、种族主义和宗教不容忍现象直至今日依然存在。

澳大利亚赞扬秘书长报告(A/63/316)中详述的“大屠杀与联合国”宣传方案所开展的工作。自2006年制订以来,该方案一直积极开展工作,以实现关于纪念大屠杀的第60/7号决议的目标,为此举办了各种纪念和教育活动以及展览和媒体宣传活动。提高人们对大屠杀的认识不仅有助于我们记住那些众多受害者,而且也提醒我们保持警惕,并采取措施防止这种恐怖现象再次发生。

**恩达巴拉萨先生**(卢旺达)(以英语发言):我国代表团称赞秘书长题为“‘大屠杀与联合国’宣传方案”的报告(A/63/316)。

纪念大屠杀首先能起到纪念大屠杀受害者的作用,此外还有助于对年轻的一代进行大屠杀和种族灭绝方面的教育,提高广大公众的认识,并促使更多的人用他们的声音挑战社会的价值。卢旺达作为一个曾遭受可怕种族灭绝蹂躏的国家,完全理解纪念活动的意义以及它在实现和解及防止今后发生种族灭绝行为方面的作用。

我国代表团赞扬新闻部与各利益攸关方一道,借助各种方式开展工作,以确保从大屠杀以及从卢旺达境内种族灭绝悲剧中汲取的经验教训能够尽可能广泛地为人们所知。卢旺达在揭露导致1994年卢旺达种族灭绝行为的根源方面得到了各方的慷慨支持。

我国代表团赞赏其他组织所做的工作,它们正在促使人们了解有可能转变成种族灭绝或种族灭绝行为的各种形式不容忍现象,并揭露此种现象。这些崇

高的努力值得赞扬,这些出色的工作必须继续下去,因为仇恨和不容忍势力仍然存在于我们这个世界。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已经听取了关于本项目辩论的最后一位发言者的发言。

我现在请伊朗代表行使答辩权发言。

**哈扎伊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英语发言):今天,大会听到了某些国家针对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进行的毫无根据和荒谬的歪曲。我们反对那些歪曲说法,并对某些方面滥用这个机构谋求一些不正当政治目标的做法表示关切和谴责。

我们与其他国家一样,不论过去和将来都谴责针对任何种族、族裔或宗教群体的灭绝种族行为,这些行为是一种危害人类罪。我国代表团今天要在此再次重申这一明确立场。在我们看来,任何形式的种族灭绝都是毫无道理的。一些人,尤其是以色列政权以过去的罪行为借口,从事新的种族灭绝行为和其他犯罪行为,这也一样毫无理由可言。

我们认为,这是一个值得关注的严肃问题,国际社会必须加以解决。不幸的是,某些政界人士和新闻界人士却对这一确实令人关切的问题加以恶意解释,对要求彻底审查有关事件的人大肆进行歪曲和诽谤。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议程项目59的审议。

下午6时40分散会。